



Pacific Online Limited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

年報 2024

於開曼群島註冊
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3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7
企業管治報告	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62
獨立核數師報告	79
綜合收益表	86
綜合全面收益表	87
綜合資產負債表	88
綜合權益變動表	90
綜合現金流量表	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2
財務摘要	16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懷仁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何錦華先生
王大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白泰德先生
林懷漢先生
李潔英女士

公司秘書

王克戎先生

授權代表

王大鑫先生
王克戎先生

審核委員會

徐耀華先生(主席)
白泰德先生
林懷漢先生
李潔英女士

薪酬委員會

徐耀華先生(主席)
白泰德先生
林懷漢先生

提名委員會

林懷仁博士(主席)
徐耀華先生
白泰德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招商銀行
永亨銀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過戶登記處總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州天河區
高普路115號
郵編：510663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
二期807室部分

本集團門戶網站網址

www.pconline.com.cn
www.pcauto.com.cn
www.pclady.com.cn
www.pcbaby.com.cn
www.pchouse.com.cn

網址

corp.pconline.com.cn

股份代號

543



主席報告

我謹代表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介紹本公司二零二四財年的業績。

二零二四年全年，本公司收入為人民幣635,000,000元，較去年減少14.2%，而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43,700,000元。報告期內，儘管收入減少，但利潤卻增加，部分原因是採取剔除表現不佳的業務線等降低成本的措施及與前幾年相比員工成本降低。二零二四年的競爭非常激烈，但我們對過去一年所取得的進步深感鼓舞，並相信我們已為來年做好充分準備。

二零二四年，人工智能(AI)突破了我們社會的邊界，為每個人開闢了富有創造性的新視野。本公司一直在努力尋找新的途徑，以將AI融入本公司以及我們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在本公司內部，我們已看到通過將AI融入日常工作流程而降低成本、實現更快週轉時間及提高我們內容生成質量及數量的潛力。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也正在融合AI，以協助我們的顧客推動其客戶關係管理及社交媒體參與，為客戶提供量化見解及以數據驅動的解決方案，以觸達最終用戶。來年，我們相信我們已準備就緒，以繼續利用AI進一步降低成本、開發新產品並突破現有業務的邊界。

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較去年下降14.4%，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7.1%。二零二四年對汽車製造商來說仍然是艱難的一年，由於國內持續的電動車價格競爭，利潤率處於低位，從而限制了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年內，太平洋汽車網一直致力於提高內容製作質量，並投入線上到線下的市場推廣活動以提高參與度。我們推出的智能駕駛測評系列等新產品以及短視頻內容節目的增加已成為推動參與度增長的主要因素之一。此外，我們亦進一步開發針對商業客戶的AI驅動產品，以為我們的合作夥伴創造更大價值。

太平洋電腦網的收入較去年下降6.5%，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0%。二零二四年全年，消費電子品製造商繼續收緊廣告開支並對產品開發採取謹慎態度。為更好地競爭以吸引及留住不同人群消費者，本公司在大學高校內開展更多線上到線下的市場推廣活動，並組織協調大型線下活動以吸引用戶。

儘管我們深知二零二五年我們將面臨巨大挑戰，但去年所取得的積極成果令我們倍感鼓舞。我們將繼續利用AI作為工具以提高我們的效率並推動增長。我們預期來年將充滿不確定性，但我們將以謹慎樂觀的態度朝著前景邁進。

主席
林懷仁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收入

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0,100,000元下跌14.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5,000,000元。

本集團汽車門戶網站太平洋汽車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6,400,000元下跌14.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3,100,000元。太平洋汽車網收入下跌乃由於年內汽車製造商的廣告開支減少。太平洋汽車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87.3%及87.1%。

本集團資訊科技及消費電子產品門戶網站太平洋電腦網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800,000元下跌6.5%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400,000元。該下跌乃由於消費電子生產商需求下降所致。太平洋電腦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9.2%及10.0%。

其他經營業務(包括太平洋時尚網及太平洋家居網門戶網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900,000元下降28.5%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500,000元。該下降主要由於該等行業的整體消費減少。其他經營業務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3.5%及2.9%。

收入成本

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7,400,000元減少23.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7,7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為35.5%及42.1%。收入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向廣告代理商支付的服務佣金及外包製作成本減少。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4,500,000元減少25.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200,000元。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減少主要因為廣告開支及僱員福利開支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100,000元減少9.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000,000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及整體辦公開支減少所致。

產品開發開支

產品開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400,000元減少41.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700,000元。此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研發團隊的員工成本及一般開支減少。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為人民幣20,2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700,000元。減值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期內若干應收貿易賬款被識別為收取存在不確定性，其已經個別評估並確認撥備，以及未償還應收賬款賬齡更長所致。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2,2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4,400,000元。此減少主要由於租金收入及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其他(虧損)/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為人民幣2,200,000元，主要來自於一項被動股權投資於年內的公平值虧損，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其他收益人民幣7,400,000元。

融資收入及成本

融資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00,000元減少23.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00,000元。此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抵銷外匯虧損淨額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300,000元及人民幣35,700,000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額外稅項虧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43,7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人民幣32,3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短期存款及現金總計人民幣263,5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71,800,000元。於二零二四年，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20,500,000元，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21,000,000元，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49,6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二四年減少淨額為人民幣8,100,000元。於二零二三年，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6,500,000元，投資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4,100,000元，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14,2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二三年減少淨額為人民幣126,6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外債。

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因此，其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總額與股東權益的比率）於該兩個年度均為零。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並錄得淨收益人民幣2,000,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銀行存款或其他資產以取得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於中國進行，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因此，整體外匯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林懷仁博士(「林博士」)，7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且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林博士於一九七五年獲頒授埃爾帕索德州大學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四年獲得密德薩斯大學(Middlesex University)博士學位。彼在本地及海外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於資訊科技界擁有逾20年經驗。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九年間，彼擔任Dean Witter Reynolds Inc.副總裁及董事，並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一年間，出任里昂證券有限公司(前稱「Credit Lyonnai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董事一職。林博士為本集團的其中一名創辦人，自一九九七年起在開發本集團的業務上擔當重要角色，並帶領本集團成為中國具領導地位的專門內容門戶網站之一。

何錦華先生(「何先生」)，7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的董事及控股股東。何先生於一九七六年獲頒授伊利諾州立大學科學學士學位。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和協助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何先生為本集團的其中一名創辦人，由一九九七年起在開發本集團的業務上擔當重要角色，並於資訊科技界擁有逾20年豐富的管理經驗。

王大鑫先生(「王先生」)，5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頒授加州(柏克萊)大學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負責本集團財務和會計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徐先生」），75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盟本集團。徐先生分別於一九七五年及一九七六年在諾克斯維爾田納西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工業工程學）學位及工程學碩士（工業工程學）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就讀美國哈佛大學肯尼迪政府管治研究院的政府高級經理管理學課程。彼自一九九八年起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前稱「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徐先生於金融及行政、企業及策略規劃、資訊科技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具有逾30年豐富的經驗，並曾於不同的國際性公司任職。彼於一九九四年加盟香港聯交所為財務及運作服務科執行總監，並於一九九七年成為行政總裁。於加入香港聯交所以前，彼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擔任要職。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主席。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期間，彼為深圳證券交易所的諮詢顧問及理事。

徐先生曾分別擔任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及Melco Resorts and Entertainment (Philippines) Corporation（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任以下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公司名稱

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ATA Creativity Global

Melco Resorts & Entertainment Limited

華領醫藥

Brii Biosciences Limited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白泰德先生(「白先生」)，7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白先生畢業於喬治城大學(B.S.F.S.)和哥倫比亞大學(M.B.A.)。彼為喬治城大學國際關係學院顧問團成員。

白先生過往曾任China Renaissance Holdings Limited副主席及華興資本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主席，直至二零一四年六月。白先生曾擔任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高級顧問及Nomura Asia Holding N.V.之非執行主席。於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期間，白先生擔任嘉裡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白先生於該期間亦同時出任該集團多個董事會及營運職位，包括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及南華早報出版有限公司督印人、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副主席、Kuok Philippines Properties(現稱「Shang Properties, Inc.」)副主席、中國國際貿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嘉裡建設有限公司董事。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白先生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主席，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擔任香港聯交所董事會成員。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白先生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彼現時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國際諮詢委員會委員。加入嘉裡集團前，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白先生擔任J.P. Morgan Inc.董事總經理兼總裁，亦曾任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主席。在香港J.P. Morgan任職期間，彼為Bank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董事及香港銀行公會理事。

白先生曾為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白先生目前擔任數家非上市公司(包括Arnhold Holdings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白先生亦任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及Morgan Stanley Huaxi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懷漢先生(「林先生」)，7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

林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英格蘭紐卡素大學(University of Newcastle Upon Tyne)經濟及會計專業文學士(榮譽)學位。林先生在專業會計、商業及投資銀行以及金融服務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並曾在多家主要國際銀行及金融機構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林先生目前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918)的非執行董事以及遠東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5)及彩星玩具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林先生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雲頂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7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至二零二五年一月，林先生擔任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52))的執行董事。

李潔英女士(「李女士」)，7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李女士於一九七九年獲得英國倫敦城市理工學院(City of London Polytechnic)(現稱倫敦都會大學(London Metropolitan University))會計學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八年獲得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李女士先前於香港期貨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位。李女士於衍生產品以及證券市場的營運、監督及風險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

彼現任明德慈善教育基金有限公司主席。彼曾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二四年三月擔任彭順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6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擔任上海微創醫療機器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5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擔任Century Global Commodities Corporation(其已發行股份於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CNT)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張聰敏女士(「張女士」)，57歲，為本公司首席營運官，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張女士曾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女士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EMBA課程，於一九九一年獲頒授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化學分析學士學位。張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張女士於加入本集團前為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有限公司市場部經理兼助理總經理。張女士在營運管理工作及資訊科技界積逾20年經驗，並在本集團擔任多個管理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范增春女士(「**范女士**」)，54歲，為本集團負責中國業務財務的副總裁，在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加入本集團前，於廣東太平洋電子科技廣場有限公司任職高級會計經理。范女士為合資格(企業)會計師及認可內部審計師。范女士畢業於浙江冶金經濟專科學校，並獲頒授經濟系工業經濟專業專科證書。

申立先生(「**申先生**」)，46歲，為本集團負責汽車網運營管理工作的高級副總裁，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本科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自動控制系，於二零零六年碩士畢業於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申先生為廣州市天河區政協委員，多次獲得廣州市產業發展與創新人才、廣州市天河區優秀人才等榮譽。申先生在本集團擔任過研發、內容、營銷多個管理職位。

葉劍鋒先生(「**葉先生**」)，43歲，為本集團負責汽車網銷售中心運營管理工作的副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葉先生於二零零五年本科畢業於暨南大學，中山大學首席營銷官CMO班二零一八級。葉先生在網絡營銷工作的經驗積逾15年。

王克戎先生(「**王先生**」)，59歲，為本集團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王先生在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王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在加入本集團前，在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一家香港上市公司工作。王先生獲英國雷丁大學頒授經濟及會計學士學位。

董事會呈列本企業管治報告，以供載入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同董事會就本集團業務提供有效益的領導及指引，以及確保本公司運作之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扮演重要角色。董事會訂立適用於本集團業務進程及發展的政策及實施恰當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該條文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除外。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偏離上述條文的詳情於下文概述。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用於本公司業務進程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亦會不時審閱該等常規，以確保該等常規遵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配合最新發展。

董事會

責任及職權委託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監控。董事會的主要角色是提供領導及批准策略性政策及計劃，以提高股東價值。全體董事忠實履行彼等之職務，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客觀地作出決定，並一直作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行動。

董事會保留其在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務、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該等涉及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財務資料、董事的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董事會已將一系列職責委託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該等職責包括執行董事會決定及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董事會定期審閱獲指派的職能及責任。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上述高級職員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的組成

下圖闡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架構及成員：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最少三分之一)的規定，而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會一直在本集團業務需要及目標與行使獨立判斷所適用的技巧與經驗之間維持必要之平衡。

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資料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係。

本公司已收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本公司擁有有效的可執行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的意見及投入，其主要特點如下：(i)所有董事均可及時獲取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建議及服務，且在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後，任何董事均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ii)提名委員會設有明確的職權範圍，以就委任董事物色合適人選(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機制，並認為該等機制已獲有效實施。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須分立且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林懷仁博士現同時兼任本公司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於林博士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於互聯網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故董事會相信，此架構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一致的領導，令業務規劃及決策以及在執行長遠業務策略上更有效率及效益。因此，此舉對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董事會認為，現時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角色的架構，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董事會不時審閱其架構以確保採取適當及及時的措施以符合不斷變更的情況。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本公司各位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本公司亦已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件，為期三年。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所有董事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可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董事的任何新董事，應在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根據上述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王大鑫先生及林懷漢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此外，李潔英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起生效，並將僅任職至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值得注意的是，上述三名退任董事均將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連同本年報寄發的本公司通函已按上市規則規定載有該等退任董事的詳細資料。

董事就職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董事均會在第一時間接受就職介紹，以確保其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瞭解，且充分明白其於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適用的持續專業發展，務求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其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推動簡報會，並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發出相關主題的閱讀資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i)由公司秘書為全體董事(即林懷仁博士、何錦華先生、王大鑫先生、徐耀華先生、白泰德先生、林懷漢先生及李潔英女士)籌辦有關企業管治及更新上市規則修訂的簡報會；及(ii)提供監管更新閱讀資料予全體董事，供彼等參考及研究。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自行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自訂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所有董事亦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期間一直遵守自訂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標準規定。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掌握本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制訂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本公司如獲悉任何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受限制期間，本公司將事先通知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各名董事出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記錄如下表所載：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數目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林懷仁博士	4/4	—	—	1/1	1/1
何錦華先生	4/4	—	—	—	0/1
王大鑫先生	4/4	—	—	—	1/1
徐耀華先生	4/4	2/2	1/1	1/1	1/1
白泰德先生	4/4	2/2	1/1	1/1	1/1
林懷漢先生	4/4	2/2	1/1	—	1/1
李潔英女士(附註)	1/1	—	—	—	—

附註：李潔英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委任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於年內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並無執行董事在場。

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具有明文的書面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http://corp.pconline.com.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惟執行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僅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推薦意見。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組成，由董事會主席林懷仁博士出任該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以董事會轄下直接授權的整體管理委員會形式運作，以增加業務決策之效率。執行委員會監管本公司策略性計劃之執行及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之營運，並就有關本集團管理及日常營運之事宜進行討論及決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由四名成員組成，即徐耀華先生(主席)、白泰德先生、林懷漢先生及李潔英女士，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均非本公司現時外部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是(i)於提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考慮任何本集團財務職員或外部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項目；(ii)審閱及監察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的效能；(iii)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v)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相關程序及安排，確保本公司僱員能保密地就有關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的潛在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履行下列主要任務：

-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採納的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相關審核發現；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報告；以及就續聘外部核數師提出推薦意見；及就檢討內部審核功能提出推薦意見；及
-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以及本集團採納的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並檢討本公司僱員就潛在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企業管治報告

外部核數師獲邀出席於年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商討財務報告審計事宜。審核委員會亦於並無執行董事在場下與外部核數師進行兩次會議。此外，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續聘外部核數師並無意見不合。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徐耀華先生(主席)、白泰德先生及林懷漢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i)向董事會提供以下範疇的建議：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的政策及架構，及為發展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而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即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ii)條內所述的標準已獲採納)提供建議；及(iii)參考公司目的及目標，檢討及批准以表現為本的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就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派發酌定花紅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方案進行檢討及提出建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年度薪酬按範圍劃分載列如下：

	人數
酬金範圍	
0港元至2,000,000港元	4
2,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5

本公司各名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7內。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為一名執行董事(即林懷仁博士(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耀華先生及白泰德先生)。因此，大部分成員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務是(i)審閱董事會組成、發展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ii)向董事會就董事輪席告退、任命及繼任計劃提出建議；及(iii)評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多元化程度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必要元素。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據此，提名委員會會每年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以確保董事會維持平衡多元特色。就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各個層面的多元化並考慮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區域及行業經驗。

本公司旨在維持多元化的適度平衡，其關乎本公司之業務增長，並承諾確保董事會及以下各級的招聘及甄選辦法按適當程序進行，以便能招徠多元背景的人選供本公司委聘。董事會將考慮設立可計量目標以實踐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亦會不時審閱該等目標以確保其恰當性及確定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5名成員中有2名女性，且本公司董事的7名成員中有1名女性。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隊伍已實現性別平衡，其中男女比例為約1比1。此外，本集團日後將繼續把握機會在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增加女性董事會成員及員工的比例。有關本集團員工隊伍的性別比例及相關數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其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屬有效。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制定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就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之董事會繼任規劃，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本公司所需的技術、經驗及多元化，並於各方面取得平衡，同時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董事會階層的領導角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政策制定因素以評估提名候選人是否合適及是否可能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包括但不限於：品格及誠信；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術、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策略相關的經驗)；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十八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術、知識及服務年期；董事會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以及按上市規則下獲提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履行職務所能投入的時間及對相關利益的承諾。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履行下列主要工作：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其在本公司業務所需的適當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之間取得平衡；
- 建議重新委任該等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
- 評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建議委任李潔英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列的職能。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是否符合法律及監管要求、本公司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的合規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的合規情況。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已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中期及年度報告、內部資料公告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所需披露事項，呈報平衡、清晰及易明的評估。管理層已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在知情情況下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狀況，以供董事會審批。

概無任何可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方面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致力就本集團業務的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董事會認可，其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其就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願意接受的風險性質和程度，並建立和維持適當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公司實行自上而下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涉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管理層及主要業務部門主管，彼等所有人在系統中對確保適當地管理風險均起著重要作用。該系統旨在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以防止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及管理而非消除未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

本公司從長、中及短期視角識別風險。定期審查互聯網服務行業，以便管理層及董事會決策。亦對法律、法規和行業標準進行了調查，以使本公司能夠預測潛在變動並於必要時徵詢有關專家意見。

本公司建立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目標是：

- 識別可能影響本公司表現的風險
- 採取適當的控制管理已識別風險
- 就達成本公司的業務目標向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合理保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配合下，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控制)進行了審查。審查涵蓋了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公司會計、內部審計和財務報告職能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項目及預算的充分性，以及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自上次年度審查以來，公司應對業務營運及外部環境重大風險性質及程度變化的能力有所增強。該審查亦為年內由獨立諮詢公司所進行外部審查之補充。該審查乃基於風險的可能性和危害、可能觸發風險控制舉措的關鍵點及風險控制的優先次序等風險參數進行。於評估期間，亦已通過管理層收集相關資料，以分類及分析識別的風險動因並就風險的可能性和可能造成的損失作出合理判斷。

風險評估和內部監控審查中採用的方法載列如下：

- 審閱現有文件並與管理層和關鍵過程負責人進行面談，以識別和記錄關鍵風險領域
- 識別、匯總及分析現有和潛在的風險
- 識別和制定已識別風險的減緩措施
- 執行測試程序，以評估內部監控過程的存在性和有效性
- 執行排查程序，以釐定用於監控有關過程的關鍵控制是否到位且有效及識別任何控制薄弱環節

於獨立審查中，已審查有關財務、信息技術、經營和法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關鍵事項，並已向審核委員會提交審查及結果和改進建議。

年內，本公司已按照審查結果實施改進措施，且預期未來幾年將進行類似性質的持續審查。

本公司制訂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保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對詢問作出反應的一般指引。監控程序已實施以確保嚴格禁止發生未授權獲取及利用內部資料情況。

總體而言，管理層已向董事會確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屬充分及有效。基於審查結果，連同管理層的確認，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回顧年度內屬充分及有效。

董事會亦謹此提請股東留意獨立核數師報告「保留意見的基礎」一段，以了解本公司核數師因加密貨幣投資的相關審計範圍限制而出具保留意見的原因（「審計事宜」）。董事會認為，上述情況乃由於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外部情況所致，與本集團的任何內部控制缺陷無關。為避免日後發生與審計事宜相似的事宜，本公司已檢討其目前所採取的內部控制，並計劃實施以下日後額外內部控制措施：

持續審查及評估該基金的投資

為解決審計事宜，本公司將繼續每個季度對其於該基金的投資進行至少一次主動審查及評估，以檢查該基金的投資範圍是否仍符合該基金的投資目標以及本公司的業務策略，並考慮日後是否應繼續投資該基金。

為改善投資決策而將予採納的投資程序

為更好地管理及盡可能降低與本公司未來投資相關的審計風險，本公司有以下措施：

(i) 投資前階段盡職調查及磋商

A) 就具有明確及有限投資範圍的投資產品而言：

- 在投資前階段，本公司將仔細研究投資目標及投資範圍以及相關審計風險。其將事先就上述投資產品可能出現的任何審計事宜或影響諮詢核數師及內部控制專家；
- 本公司將與投資對象或投資組合經理進行磋商，以確保本公司及其核數師有權評估及獲取所有必要的審計憑證及資料，且投資對象將全面配合，以便核數師能夠開展充分的審計工作；
- 本公司將僅在其信納不會涉及審計風險或所涉及的審計風險極低時方會繼續進行投資；及
- 投資完成後，本公司將與投資對象保持密切溝通，並每半年與審計師進行討論，以確保有關投資不偏離本公司的業務策略，且本公司的年度審計工作不存在不可預見的障礙。

B) 就具有開放投資範圍的投資產品(即投資組合經理可對相關投資對象的類別及性質行使酌情權)而言：

- 若投資涉及新型複雜或不受監管的金融產品，本公司將加強投資前盡職調查。其將確保投資目標及投資範圍獲明確傳達予本公司，且不會偏離本公司的業務策略；
- 本公司將評估相關審計風險，並事先諮詢核數師及內部控制專家，以了解相關投資產品是否可能產生任何審計事宜或影響；

- 在投資前階段，本公司將與投資對象或投資組合經理進行磋商以：(i)將投資範圍限制於熟悉且易於估值的產品；(ii)確保本公司及其核數師有權評估及獲取所有必要的審計憑證及資料，且投資對象將會全面配合；(iii)要求本公司及時獲告知除股權投資以外的任何投資。本公司將諮詢核數師並與之討論哪些資料及審計程序屬必要，並隨後與投資對象進行磋商，以在投資協議內明確本公司有權要求提供相關文件並要求投資對象配合，以便核數師能夠開展充分的審計工作；及
- 在簽署投資協議前，本公司將與核數師再次確認本公司是否已獲提供必要的權利及權力，並僅在其信納前述條件已獲滿足時方會繼續進行投資。

(ii) 核數師定期更新

本公司將：

- 要求核數師至少每半年向董事會提供最新消息及知識培訓，以了解適用會計準則項下與新型複雜的金融產品、行業變化等相關的新審計程序要求；及
- 至少每半年與核數師核實一次，以確保本公司年度審計工作的時間表無需作出重大改變，及／或是否需要執行可能導致審計工作出現嚴重延誤的額外審計程序。

外部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本集團外部核數師的費用分析如下：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提供服務種類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元)
審核服務	3,108,000
非審核服務*	448,000
總計	3,556,000

* 外部核數師提供的非審核服務包括提供其他專業服務。

公司秘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秘書王克戎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相信，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策略之瞭解至為重要。本集團亦明白具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而此舉將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corp.pconline.com.cn>」，作為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其中張貼的資料包括本公司的公告、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供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可使用下列聯繫地址將書面查詢或要求寄發至本公司：

地址：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期807室部分
(收件人為投資者關係部)

電郵： ir@pconline.com.cn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供意見並鼓勵彼等出席股東大會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直接提出任何關注事宜。董事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司的其他股東會議以回應質詢。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其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對話以讓彼等知悉本集團的發展。

股東的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將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考慮及表決。另外，本公司股東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如下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書：

- (i) 於存置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隨時有權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 (ii) 倘股東欲建議退任董事以外的人士於股東大會上膺選為本公司董事，正式合資格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獲提名人士除外)須發出由該股東正式簽署書面通知，表明其擬提名該人士膺選，及由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其願意被提名之通知。該等通知須於股東大會召開前7日送達本公司的香港總辦事處或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倘該等通知於寄發就有關選舉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告後遞交，該等通知送達期間將自該股東大會通告寄發後日起計，直至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不遲於7天日為止。

為免生疑，股東須於本公司的香港總辦事處存置及寄發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視情況而定)正本，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隨即於聯交所的網站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公佈。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未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corp.pconline.com.cn>)查閱。

與股東有關的政策

本公司實行股東通訊政策，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得到適當解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並認為該政策已通過「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及「股東的權利」各段所披露的措施而得到有效實施。

本公司已就支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在財政年度期間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某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方會作實。

緒言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乃按照聯交所發佈的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描述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進展。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我們**」)共有760名僱員，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範圍涵蓋廣州、北京及上海公司的業務營運。此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提及的員工為全體僱員。

本集團於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規定的四項基本報告原則。該等報告原則及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應用該等原則的方式載列如下：

報告原則

如何應用於本報告

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不同持份者關注的主要環境及社會事宜。該等重大的環境及社會事宜為通過董事會(「 董事會 」)及審核委員會的審議以及通過與不同持份者的互動而確定。本報告披露識別重要事宜的過程以及於內部及外部範圍的重要事宜矩陣。進一步詳情載於「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一節。
量化	有關量化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所採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以及關鍵排放及轉換因素的來源的資料披露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進一步詳情載於相關關鍵績效指標之後的註釋部分。
平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對太平洋網絡於報告期間內的表現進行公正的描述。資料以客觀的方式披露，避免因任何有偏見的選擇、遺漏或表現形式而可能不適當地影響讀者的判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致性 為加強及保持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在不同時期的可比性，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太平洋網絡採用一致的報告及計算方法，以便進行有意義的比較。任何可能影響關鍵績效指標有意義比較的變化均已作出相應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中文及英文編製。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有關我們的資料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七年成立，致力於為中國的資訊科技、汽車、時尚類、兒童教育產業及消費者提供專業服務。

本集團擁有五個專門網站，分別為太平洋電腦網、太平洋汽車網、太平洋時尚網、太平洋親子網及太平洋家居網以及一個電子商城網站及一個專注於新能源汽車的媒體。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認同環境、社會及管治極為重要，不僅能提高本集團的價值及表現，亦可滿足持份者不斷變化的期望。因此，董事會與管理層一起致力環境保護，承擔評估及識別與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相關風險的整體責任，並以在本集團僱員中普及環保及社會可持續發展的文化為己任，維護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本集團董事會為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的最終責任和決策機構。其對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承擔最終責任，同時監督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營運、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董事會下設的審核委員會(包括內部審核職能及外部專業顧問)負責識別和評估與本集團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確保本集團建立適當、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並實現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進展將報告予董事會進行審查。

本集團高度重視各持份者的建議及意見，並維持與主要持份者的充分渠道以討論並確定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及潛在風險。此持續溝通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及政策框架持續完善。董事會已對本年度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進行審議，並已採納提案以調整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確保重大議題矩陣的及時性及合理性。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等節。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審批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並評估及檢討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以確保與整體業務策略及發展方向保持一致。具體的環境目標於本報告後文「環境保護」一節詳述。

本報告全面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進展及成果，並已經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審議及批准。

聯絡資料

閣下如對本報告有任何疑問或反饋，請通過以下方式聯絡我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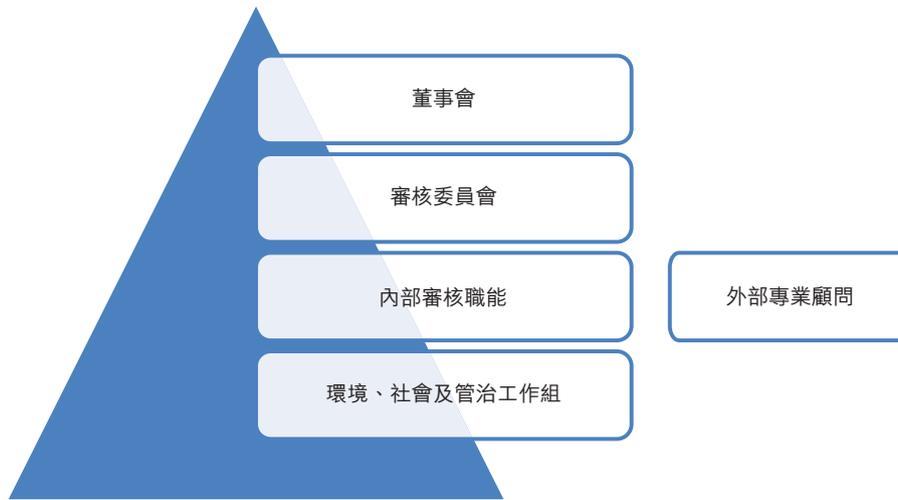
- a. 地址：中國廣州天河區高普路115號
- b. 電話：(86-20) 38178288
- c. 電郵：ir@pconline.com.cn
- d. 官網：<https://www.pconline.com.cn/>

可持續發展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框架

本集團已建立由董事會承擔責任的自上而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框架，其制定戰略目標、進行績效審查並作出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決策。在此結構下，審核委員會監督綜合風險管理系統，而內部審核職能及外部專業顧問共同進行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估。專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推動執行，在各業務職能中實施董事會批准的計劃。該工作組負責收集數據、披露信息、向員工傳達董事會決策，並及時向董事會提供最新進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監管職能

監管內容

董事會

- 負責全面評估本集團面臨的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如供應商管理、了解社會的可持續需求等，以及與本集團相關的其他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
- 負責全面評估及確定風險的性質及程度，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董事會願意將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設定為戰略目標。

審核委員會

- 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

內部審核職能

- 提供推薦建議以制定或完善應對重大風險（包括業務流程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政策及程序。
- 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並識別業務營運所產生的風險。

監管職能

監管內容

外部專業顧問

- 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年度獨立審查。
- 確保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政策及程序得到妥善制定及實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

- 由各業務部門主管組成，持續識別及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各方面的風險，包括營運所涉及的环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 向管理層報告任何已識別的風險。

董事會通過行業比較、股東參與、委派外部專業顧問團隊評估風險及監控全球經濟風險、人才外流風險及客戶信息安全等最新監管要求來識別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本集團通過發生的可能性及潛在影響嚴重程度等主要標準評估所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重要性。我們基於以往及當前數據及資料估計風險的日後發生頻率及影響程度：如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可能帶來的財務、補償、罰款、新收入來源或新機遇。

透過採取自上而下的方法，我們藉政策及指引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理念融入我們工作場所的日常營運中，以使每位員工都能體現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所作的努力。此舉可確保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範圍涵蓋我們的主要業務。我們的僱員有職責遵守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政策，相應進行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並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決策的適用性及潛在改進向管理層作出反饋。為確保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有關的決策得到更好執行，本集團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收集數據及披露信息、將董事會的決策傳達予僱員並及時知會董事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積極與其持份者互動，透過持續對話及建立關係，尋求了解並回應其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看法及利益訴求。通過將持份者的期望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計劃的制定中，我們同時透過與不同持份者的合作夥伴關係，推動環境及社區價值創造。

持份者組別、彼等的期望及與本集團的典型溝通渠道列示如下：

持份者類型	關注事項	典型溝通渠道	回應及反饋
在線用戶／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訊質素及更新頻率 廣告質素 收集用戶資訊及資訊保護 知識產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觀公司 收集投訴及反饋 網上調查 透過郵件或電話定期溝通 用戶體驗計劃 產品測試、檢討及專題報告 網上聊天室或論壇 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本集團其他公開的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優質資訊及廣告 制定私隱政策並合法收集用戶信息 保護知識產權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良好及長期的業務關係 公平及誠信交易 信息共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電子郵件或電話定期溝通 定期的進度會議或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協定履行合約義務 與出色供應商維持長期合作 按時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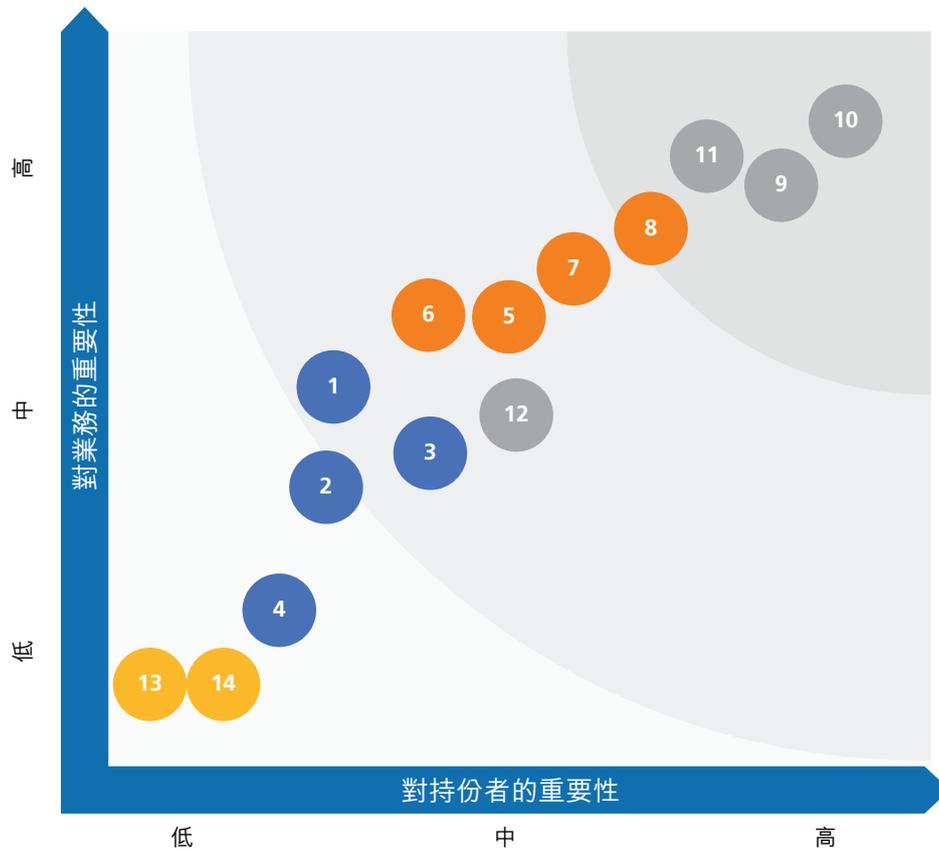
持份者類型	關注事項	典型溝通渠道	回應及反饋
股東及投資者	• 持續及穩定的投資回報	• 年報、中期報告及公告	• 按照法規發佈股東週年大會通知及決議案
	• 及時的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 股東大會	• 及時披露公司資料
	• 保障股東權利及權益	• 路演／電話會議／見面會	• 按照監管機構規定發佈公開公告及報告
	• 依法合規經營	• 媒體通訊機制	• 回復郵件／電話問詢及處理投資者到訪
	• 打擊貪污、廉潔奉公	• 新聞發佈會	
僱員		• 輿情監測	
		• 電話／電郵／網站諮詢	
		• 投資者訪問	
	• 培訓、職業發展及保持競爭力	• 通過電子郵件及會談收集反饋	• 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 薪金及福利	• 績效考核	• 設立公平、透明的績效考核晉升機制
	• 工作環境	• 由直接主管指導	• 組織僱員活動及團建活動
	• 健康及安全保護	• 員工告示板	
• 創新及機會	• 培訓、研討會及工作坊		
• 知識產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類型	關注事項	典型溝通渠道	回應及反饋
當地社區、非政府組織及一般公眾人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業機會 生態環境保護及減排 社區發展 熱心公益及慈善捐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慈善活動 社區投資及服務 環保活動 贊助及捐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嚴格遵守法律法規 加強安全管理 積極承擔企業社會責任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息透明度 良好媒體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聯交所及本集團網站披露資料 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以及其他公開資料 訪談及新聞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維持良好合作關係 與媒體及新聞界妥善互動
代理分銷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全的客戶服務管理及程序 有效的信息溝通機制 及時回應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常溝通 售後服務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記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充分及有效溝通 為代理商及分銷商提供知識培訓及營銷支持 按協定履行合約義務 持續改善代理商管理

重要性評估

我們設有定期機制以管理與我們持份者的溝通並發現數項可能長期影響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潛在重要事宜。我們已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將該等事宜進一步分類為多個領域以及由受影響持份者收集相關資料以預估該等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本集團造成的影響。經我們分析後，對本集團屬重要的有關事宜呈列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1. 環境合規
2. 環保投資
3. 溫室氣體排放
4. 廢棄物管理



僱員

5. 薪金及福利
6. 健康及安全保護
7. 僱員多元化
8. 培訓及職業發展



業務

9. 保護個人資料
10. 產品質素
11. 知識產權
12. 供應鏈管理



社區

13. 社區發展
14. 慈善捐贈及社區服務

基於上述分析，本集團將持續提升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以回應持份者的多元化期望，強化反饋機制，並積極應對新出現的風險。以下各節將圍繞四大主題：環境保護、以人為本、負責任的營運及回饋社會，詳細闡述我們在報告期間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

環境保護

嚴格的排放管理

本集團深知應對環境污染、資源匱乏及氣候變化以及其業務可能對環境造成影響的風險是至關重要的。因此，我們矢志以環保的方式經營業務，以最有效的方式減輕其營運對環境的影響。

作為一家專注於線上廣告的互聯網服務提供商，本集團的辦公型營運模式（無工業生產流程）本身對環境的直接影響極小。然而，為了進一步減少我們營運對環境的直接或間接影響，本集團積極推行環保措施，並實施了多項政策和舉措。該等舉措詳見「環境保護」下的「資源使用優化」一節。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致力遵守中國現行環保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噪音污染防治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收到有關嚴重違反環境法律及法規的任何報告或投訴（二零二三年：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管理措施

廢氣排放

由於我們的業務不涉及任何工業流程，因此，本集團的生產並不消耗直接燃料。報告期間直接排放的氣體主要來自於使用公司車輛。

面對即將到來的智能時代，我們正在加速轉型，打造新能源標籤，並對智能發展張開雙臂。對於汽油車，本集團確保透過正規加油站購買燃油，並按要求到正規4S店進行保養及例行檢查。

(單位：千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直接廢氣排放物 ^(附註2)	排放來源	排放量	排放密度 ^(附註1)	排放量	排放密度 ^(附註1)
氮氧化物 (「NO _x 」)	公司車輛	2.03	0.23	1.62	0.14
硫氧化物 (「SO _x 」)		0.04	0.005	0.03	< 0.01
微粒 (「PM」)		0.67	0.07	0.49	0.04

附註1：密度的計算方法是將相關排放量除以本集團於本年度擁有的車輛平均數。

附註2：直接廢氣排放乃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所發佈的「道路機動車大氣污染物排放清單編製技術指南(試行)」而計算。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 排放

於報告期間以二氧化碳當量(「**二氧化碳當量**」) 排放計的不同種類溫室氣體排放量(附註1) 如下：

(單位：噸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來源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排放密度(附註2)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附註3)	排放密度(附註2)
範圍1					
直接排放	公司車輛	7.58	0.01	5.71	0.01
	氫氟碳化合物 (「 氫氟碳化合物 」)	122.63	0.16	121.28	0.16
	新植樹	-5.22	-0.01	不適用	不適用
範圍2					
能源間接排放	所購電力	1,539.39	2.03	2,067.11	2.76
總值		1,664.38	2.19	2,194.10	2.93

附註1： 溫室氣體排放量乃參考香港交易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世界資源研究所發佈的「城市溫室氣體核算工具指南」計算得出。

附註2： 密度的計算方法是將相關排放量除以年末僱員人數。

附註3： 二零二三年的氫氟碳化合物排放量及密度已按相同基準重列。

於報告期間，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來自公司車輛及氫氟碳化合物。本集團植有合共227棵樹，有助於溫室氣體移除。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亦較去年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所採取的節電政策及措施所致。

本集團評估認為，營運車輛的使用僅佔業務活動的極小部分，其相關的空氣排放和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相較於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優先事項微乎其微。因此，目前並未針對該等類別制定正式的減排目標。然而，我們正在積極優化車隊使用，並在不影響營運效率的前提下加速採用新能源車輛。若營運規模擴大導致空氣排放或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大幅增加，我們將根據業務發展需求啟動正式的目標設定程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營運中來自空調系統的氫氟碳化合物排放，主要用於維持僱員工作環境的舒適度，特別是在極端天氣情況下。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改善空調使用政策盡量減少氫氟碳化合物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二能源間接排放來自於辦公室用電，這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至關重要。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設定範圍二排放目標，即維持每位僱員2.32噸二氧化碳當量，並在今年成功實現每位僱員2.03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排放水平。

日後，假設業務模式無重大變化，且以二零二二年為基準年，排放目標為於二零二五年維持每位僱員2.32噸二氧化碳當量的密度。

儘管對環境的影響有限，但本集團已系統制定常態化的生態管理常規，詳情於後文「資源使用優化」一節作出說明。

廢棄物

我們主要從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因此於報告期間未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故認為無須就減少有害廢棄物設定目標。若業務模式隨後發生變化而涉及有害廢棄物的產生，本集團將進一步評估設定目標的必要性。

我們僅產生非常有限的無害廢棄物，如食品包裝、飲料罐及飲料瓶、文具及四個辦事處的辦公用品棄置。考慮到本集團的營運性質，以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量非常有限且相較於其他方面並不重要，從成本效益角度出發，本集團現階段並無計劃為無害廢棄物設定減量目標。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消耗量	消耗量 ^(附註1)	消耗量	消耗量 ^(附註1)	
廢棄物	噸	616.80	0.81	609.60	0.81

附註1：密度的計算方法是將相關排放量除以年末僱員人數。

儘管廢棄物產生量極少，本集團仍實施了內部減廢措施，以進一步長期減少場所周圍的廢棄物，詳細說明載於「資源使用優化」一節。上海的辦公室遵守《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條例》，該市政法規強制要求對生活垃圾進行分類。生活垃圾分為四類：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濕垃圾及乾垃圾。上海辦公室的僱員需減少廢棄物並遵守當地法規，以加強生活垃圾管理。

資源使用優化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不涉及使用大量自然資源，因此對環境的負面影響較小。然而，正如本節所述，本集團致力於環境保護，並已採取並實施多項措施，以減少對其環境和生態的負面影響。

報告期間各類能源或資源消耗量如下：

能源／資源消耗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消耗量	消耗密度 ^(附註1)	消耗量	消耗密度 ^(附註1)
電	千瓦時	3,954,975.00	5,203.91	3,900,912.00	5,208.16
無鉛汽油	升	2,849.02	3.75	2,147.94	2.87
水	噸	26,734.00	35.18	23,752.00	31.71

附註1：密度的計算方法是將相關排放量除以年末僱員人數。

我們對水並無重大需求，在取水方面並無問題。本集團日常營運中消耗的水資源主要用於園林灌溉，因此產生的污水量極少。與去年相比，由於僱員人數增加，今年的用水量有所上升。以二零二一年為基準年，假設業務模式無重大變化，本公司設定的節水目標為在未來5年內保持每名僱員65.60噸的用水密度。為實現該節水目標，本集團已實施多項節水措施，如使用節水水龍頭、為園林及場地內路面部署自動噴灑系統，並通過日常節水措施減少用水量。

此外，由於我們主要從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因此我們在業務運營中並無使用包裝材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的核心組成部分，能源效率和資源節約被列為優先事項。本集團與國家環境保護政策保持一致，繼續採用新能源車輛用於出行，同時逐步淘汰現有油車車隊。能源消耗情況被密切監控，並實施糾正措施，以確保與本集團的環境保護目標保持一致。

在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制定《低碳綠色辦公常規指引》，以落實環境管理責任，系統性地將可持續意識融入日常營運中，並將環保理念轉化為可操作的工作場所行為。

定期實施及檢討以下措施以實現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從而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長遠地減少其對環境的影響：

- 定期更新政策及措施，以納入環保規則及指引，從而提升僱員關於保護環境重要性的意識及將該等政策及措施融入日常工作流程中；
- 具體而言，本集團透過該等規則及指引鼓勵管理層及僱員在以下各方面盡量減少本集團對環境的影響：

能源使用

- i. 定期通勤及參加外部會議時盡可能使用共享汽車或拼車；
- ii. 縮短電腦暫時不使用時顯示器進入睡眠模式的時間，同時在電腦長時間不使用時選擇關閉電腦而非進入待機模式。在離開辦公室時關掉電腦及辦公設備；
- iii. 監控服務器機房的溫度和濕度，確保其在合適範圍內。定期檢查電力及發電設備以確保安全及運行效率；收集現有設備每月能源消耗數據，對該等數據進行摘要及分析，以顯示設備的操作狀況，從而注意節省能源及減少消耗；
- iv. 下班後僅於必要情況下留在辦公室，倘週末需要加班則可在家工作而非辦公室；
- v. 最大限度地利用線上會議工具進行內部會議及內部通信，以減少差旅及能源消耗；

- vi. 工作場所保持舒適的溫度，以節能減排。夏季工作環境溫度控制在不低於25攝氏度。確保在使用空調時關閉門窗；
- vii. 善用陽光以減少洗手間的用電量。安裝節水感應龍頭，避免不必要的水浪費。檢查各區域的用水狀況或水管狀況，視情況進行調整和維修，避免水資源浪費；
- viii. 關掉不必要的照明，逐步以LED燈取代燈泡及燈管，並在走廊及停車場安裝聲控燈。

紙張使用

- i. 重複利用或循環使用塑料包裝、紙袋以及紙箱；
- ii. 採用辦公自動化系統，實行無紙化，以盡量減少過度印刷；
- iii. 在符合個人資料隱私規定的情況下，盡可能重複利用打印用紙；
- iv. 在打印任何郵件前三思，並使用綠色郵件簽名「請在打印本郵件前考慮環境影響」樣本；
- v. 密切監管每年印刷的年報數量，以免浪費；
- vi. 在工作場所設置回收箱，存放二手紙張。一旦累積到一定數量，即可回收利用，充分利用可回收資源。

廢棄物管理

- i. 盡可能提供及推廣使用廢棄物分類回收箱及廢舊電池收集箱等綠色設施；
- ii. 採用適當的電子廢棄物處理程序，例如使用獲授權的電子廢棄物及電腦回收服務點；
- iii. 選擇替代產品，以控制危害廢棄物的產生(如相關及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其他

- i. 不斷透過考慮環境因素的影響，改進現有「綠色採購實務指引」；
- ii. 集中各部門辦公用品採購，減少供應商交付次數，從而減少運輸產生的間接排放物；
- iii. 發佈「低碳綠色辦公運動」，以倡導「綠色辦公及低碳生活」並提升員工的環境意識。

應對氣候變化

本集團深知氣候變化的戰略意義，在營運層面同時帶來了風險與機遇。按照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框架，我們將氣候風險分為過渡性風險(企業在政策、法律、技術及市場方面可能面臨的適應挑戰)及實體風險(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對企業造成影響)。

類型

影響分析

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直接風險：極端天氣事故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極端天氣造成的員工安全問題。如極寒或高溫、大雨、暴風雪、颱風等惡劣天氣阻礙員工通勤或使其在途中受傷。— 極端天氣可能會損壞電網和通訊基礎設施，造成業務營運中斷。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暴雨、暴風雪和颱風期間為員工做好預防措施，如允許其在家中上班；— 監測天氣預報，提前採取安全措施，如有極端天氣，及時提醒員工；— 重視服務器數據存儲，結合雲端服務器存儲及備份數據，本公司已制定容災計劃並每年進行演練。 |
|---|---|

類型	影響分析	應對措施
長期風險：全球變暖	全球氣溫上升可能導致設備在嚴重熱浪期間過熱，造成火災危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注意辦公室和設備室的溫度。工程師嚴格控制空調溫度設定，確保溫度在正常範圍內； — 每年進行消防安全檢查，並進行消防演習，提高員工的消防意識。
過渡性風險		
政策及監管風險：更嚴格的氣候相關政策	由於推出節能減排相關政策、更嚴格的排放報告義務及合規要求，本公司可能因未能遵守最新披露要求而產生法律問題和財務負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控監管趨勢，確保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符合最新的法律要求。
聲譽風險：客戶或社區對低碳轉型的認知及評價	客戶或社區對不關心低碳轉型的企業印象和評價較差，投資者或客戶因此不會選擇本公司的服務，進而影響盈利能力及市場份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披露及宣傳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貢獻。 — 密切監控市場趨勢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人為本

本集團重視僱員，並致力於為所有僱員提供公平及平等的工作環境。在本節中，我們說明本集團在僱傭、福利、健康及安全、發展及培訓以及勞工標準方面採取的各種政策及實踐。

標準化的僱傭管理

僱傭及標準

本集團致力於遵守有關勞務僱傭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 《工資支付暫行規定》
- 《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
- 《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
- 《工傷保險條例》

於報告期間，並無嚴重違反任何有關勞務僱傭的法律法規(二零二三年：無)。

本集團的員工手冊載有清晰且標準的政策及程序，處理招募、僱員流動、績效考核、薪酬調整及晉升以及僱傭終止。

本公司對童工及強迫勞工持零容忍政策，並制定了全面的管理程序以有效禁止此類行為。管理程序規定在招聘過程中應嚴格審查身份證件，以核實候選人個人信息的真實性。該控制機制通過系統篩選和盡職調查流程有效防止了僱傭未成年人。此外，僱員工作時間安排公平合理，確保不超過標準工作時長(即每週40小時)。

本集團致力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有關童工和強迫勞工的規定，以及中國其他與保護勞動者權益相關的法律法規。在報告期間，並無(二零二三年：無)違反該等法律法規的情況發生。

平等機會及多元化

本集團始終秉持「以人為本」及保護僱員權益的核心理念。我們致力於為僱員構建廣闊的發展和成長平台，並營造平等、開放及和諧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實施平等機會政策，並尊重僱員依法享有的基本權利。通過該等政策及流程，本集團致力確保僱員的招募、薪酬及晉升乃依據其績效、資格、能力、才能及對本集團的貢獻而定。本集團秉承機會均等，致力於維持勞動力的多元化，而不論年齡、性別、家庭狀況、性取向、殘疾、種族、宗教及政治信仰。工作場所內不許出現任何歧視。

僱主品牌建設

隨著互聯網和社交媒體的廣泛應用，本集團積極開展僱主品牌建設，與時俱進並創新招聘模式，以全方位吸引人才，從而持續擴充本集團的人才隊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通過線下校園招聘、線上招聘以及人才推薦等方式招募高校人才，以強化僱主品牌建設。此全面的候選人招聘方式確保本集團能夠最大限度地接觸具有潛力的合適候選人。人才推薦計劃讓現有僱員能夠推薦適合加入本集團的朋友、家人或前同事。本集團希望各級僱員均應以正直、公正和誠實的態度妥善行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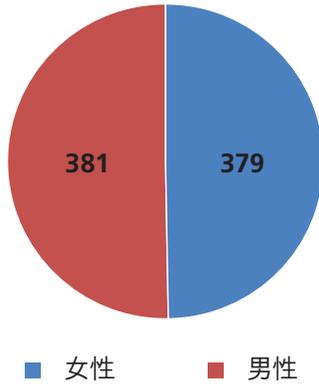


校園招聘開放日現場參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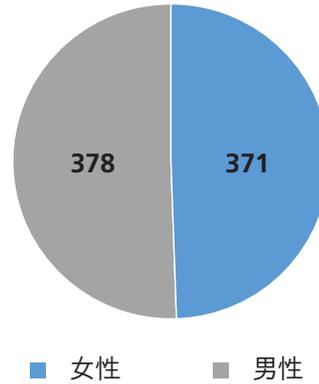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共有760名僱員(二零二三年：749名)，均位於中國。本集團的兼職僱員佔僱員總數的4%(二零二三年：4%)，該比例最適合支持本集團的高效及有效運營。男女性別及不同年齡層的人數和比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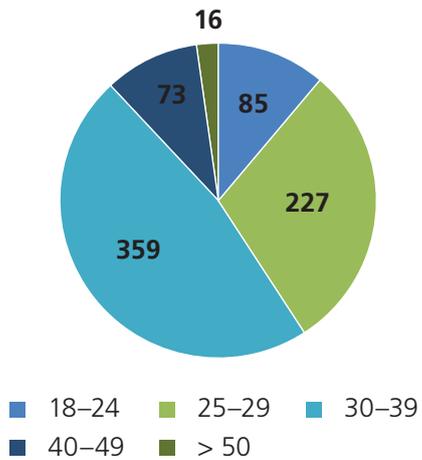
二零二四年僱員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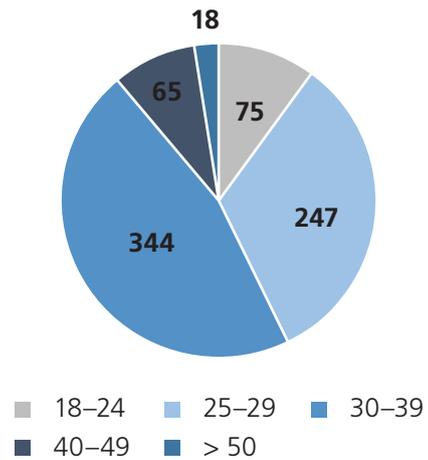
二零二三年僱員性別分佈



二零二四年僱員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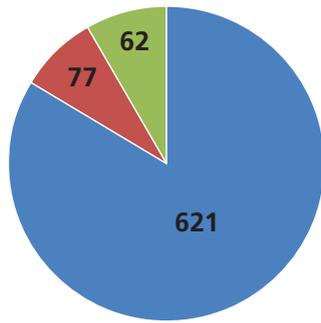


二零二三年僱員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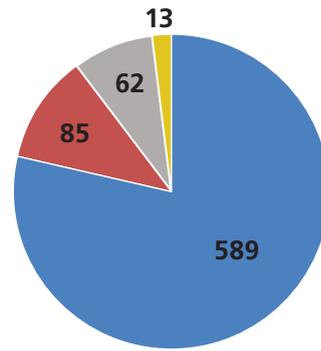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末，我們的僱員性別均衡，男性員工381人，女性員工379人，男女比例約為1：1。我們大多數僱員的年齡均為40歲以下，成功實現了吸引年輕人加入我們充滿活力的員工隊伍的承諾。

二零二四年僱員地區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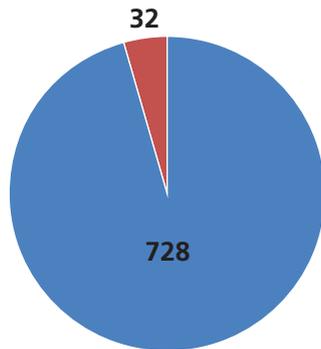
- 廣州
- 北京
- 上海

二零二三年僱員地區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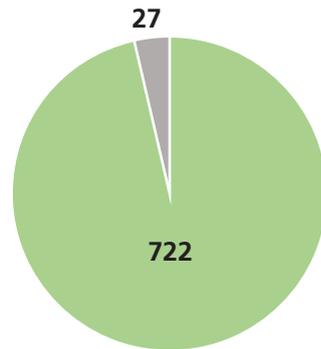
- 廣州
- 北京
- 上海
- 成都

二零二四年僱員類型分佈



- 全職
- 兼職

二零二三年僱員類型分佈



- 全職
- 兼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保障僱員權益，我們嚴格依照勞動合約及經營所在地區的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員工離職（包括辭職及解僱）程序。當僱員離開本公司時，我們會對其進行訪談以了解離職原因以及對本集團的建議。所有離職程序均全面遵照合約義務及法定規定執行。

於報告期間末，不同職能的僱員各自其履行職責，確保了持續的組織穩定性。

僱員流失率^(附註1)按性別和年齡分類如下表所示：

僱員流失指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按性別劃分的流失率		
女性	43.7%	50.4%
男性	48.7%	60.2%
按年齡劃分的流失率		
18歲至24歲	168.8%	128.6%
25歲至29歲	47.3%	59.8%
30歲至39歲	25.0%	36.2%
40歲至49歲	14.5%	24.2%
50歲以上	23.5%	35.3%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流失率		
全職	33.7%	47.7%
兼職	350.0%	281.5%
按地區劃分的流失率		
廣州	51.1%	62.0%
北京	29.6%	34.1%
上海	25.8%	75.8%
成都	0.0%	123.1%

附註1： 百分比的計算方法乃參考香港交易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三：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流失率=(報告期間離職僱員人數/報告期間平均僱員人數)×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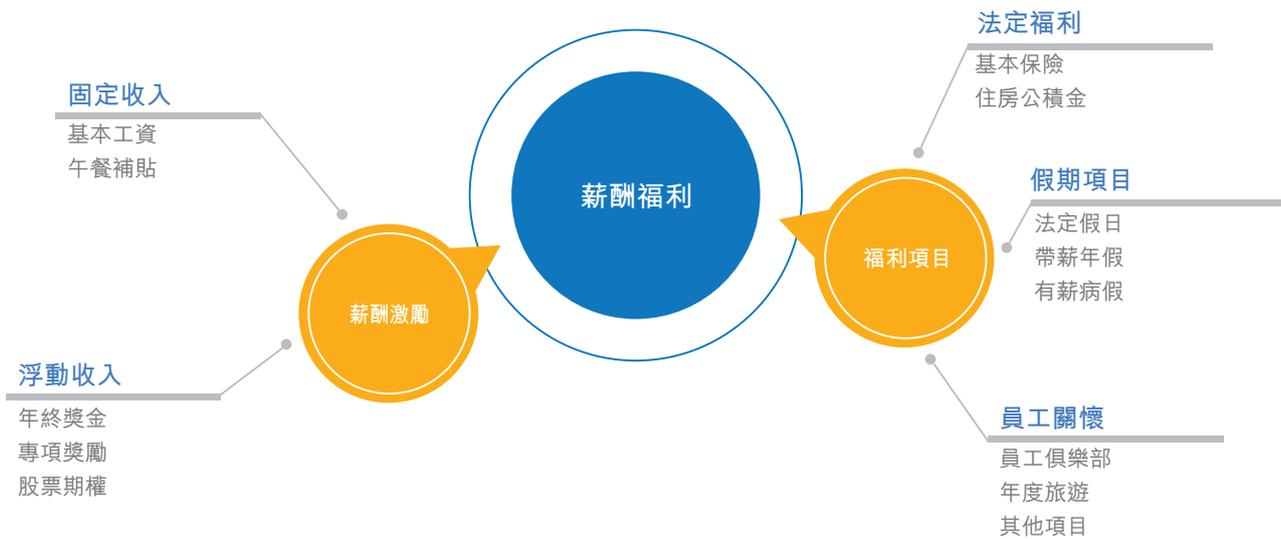
報告期間平均僱員人數=(報告期間初僱員人數+報告期間末僱員人數)/2

附註2： 部分流失率超過100%主要是由於我們於報告期末有兼職僱員流失。

於報告期間，共有349名(二零二三年：457名)僱員離開本集團；其中185人(二零二三年：253人)為男性，164人(二零二三年：204人)為女性，整體流失率為46%(二零二三年：55%)。

保護僱員利益

本集團亦致力於吸引、挽留優質求職者及僱員。本集團向合適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根據個人表現而定的年終獎金及購股期權，以及各項基本權利及餐飲及貿易補貼等其他津貼。本集團向所有僱員提供適當休假權利，包括年假、病假、婚假、產假及體恤假。



職業健康與關懷

鑑於我們的員工主要從事辦公室工作，職業健康與安全風險對本公司而言並不重大。然而，本集團深知僱員福祉的重要性，並已根據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框架實施全面措施，以維護安全的工作環境，從而降低潛在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相關法規的所有規定，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 《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
- 《工傷認定辦法》

本集團總部位於一處設計精良的園區內，園區內有三棟五層辦公樓，總建築面積約為30,000平方米。園區還配有一個面積達5,000平方米的景觀花園，具有多重功能和環境效益。這綠地不僅為僱員提供一個放鬆身心、緩解壓力的寧靜空間，還改善了工作環境的空氣質量，從而提升了僱員的整體健康和工作效率。

為確保我們的資產及僱員的人身財產安全，本集團已在辦公室及周邊區域部署安保人員。電梯、消防設備等建築物設備會由專業公司進行定期檢查及維護。

此外，本集團已設立全面的僱員健康設施及計劃，旨在促進健康的工作與生活平衡，並降低職業健康風險。休閒設施包括食堂、籃球場、咖啡廳、休閒室、育嬰室、乒乓球桌及瑜伽室，讓僱員享有工作與休閒相互平衡的生活方式，防止因長時間辦公室工作造成的潛在長期健康風險。為培養僱員的歸屬感及建立更強的凝聚力，我們設立了「員工休閒俱樂部」，彼等可以參與眾多的團建活動，如籃球比賽、羽毛球比賽、瑜伽課、公司旅遊及年度晚宴等。此全面方法不僅促進了僱員的身心健康，還加強了人際關係，並培養了僱員之間的歸屬感，最終有助於減輕工作壓力並增強組織凝聚力。

在報告期間，一名僱員因樓梯平台地面積水滑倒，導致左膝扭傷。她因該事故共損失2(二零二三年：0)個工作日。為防止類似事故再次發生，我們將繼續對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活動和工作環境保持警惕，事先檢查現場情況，並採取相關防護措施以盡量降低風險。

於過去三年(包括報告期間)內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因公死亡事故。

人才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認識到僱員的持續專業發展對組織的成長和長期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為此，我們在正式的《僱員手冊》中制定了全面的僱員發展政策，為培訓計劃的實施建立了結構化框架。我們的行政部門利用從部門培訓需求評估中獲得的基於數據的見解，負責制定並執行年度培訓策略。根據不同的目標僱員，為各級僱員提供的一系列培訓機會分為三類。

新員工培訓：新員工入職嚮導、入職培訓、「一對一」輔導計劃及交流計劃。

工作相關培訓：如針對本公司日常營運提升業務技能及技術能力的編輯及銷售培訓。

管理層培訓：提升新晉升的中高級管理層的專業能力及開發領導員工能力。



培訓類型



「起航之旅」— 太平洋網絡新員工入職培訓

項目概述：該項目為月度培訓項目，培訓內容主要包括公司規章制度、企業文化、互聯網行業知識及職業化塑造等，旨在幫助新員工了解公司並培養基本職業素養，以便盡快融入環境，順利開展工作
培訓對象：新入職員工
培訓周期：每月一次
涵蓋課程：《職業化塑造》、《規章制度與保密意識》、《發展中的太平洋》



太平洋網絡新「編」訓練營

項目概述：該項目為季度培訓項目，培訓內容為各網站編輯崗位基礎業務知識和技能，包括版權意識、攝影及PS常用技巧、採訪及跑會經驗、SEO知識等，旨在幫助編輯崗位新員工掌握基本工作技能
培訓對象：各網編輯部新入職員工
培訓周期：每季度一次
涵蓋課程：《版權知識》、《攝影技巧》、《PS常用功能分享》、《發佈會及展會經驗分享》、《採訪／專訪培訓》、《論壇互動模式與管理經驗分享》、《網站流量統計及SEO基礎知識》

新僱員培訓課程截圖

本集團已設立一系列的培訓，以滿足僱員的工作要求及自我發展目標。

培訓發展



為提供培訓，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起推出在線培訓平台「雲學習」，可供僱員以更有效的方式進行培訓。即使在培訓課程結束後，僱員仍可在任何時間透過平台上提問。除接受內部培訓外，僱員亦可由本集團資助接受外部培訓以豐富技能及知識。接受外部培訓的僱員負責在內部進行知識分享，從而在僱員間營造積極的學習氛圍。此外，我們亦提供其他形式的培訓，包括研討會、僱員自我學習及在線學習。

於報告期間，共有538(二零二三年：834)名僱員參加培訓，參加培訓的僱員總數所佔比例為70.8%(二零二三年：111.3%)。在中國該等參加培訓的僱員完成的培訓時間合計約2,483(二零二三年：2,946)個小時，人均培訓時間為3.3(二零二三年：3.9)個小時。有關該等培訓的詳細信息如下表所示：

僱員培訓指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受訓僱員百分比(%)	70.8 附註	111.3 附註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男性	52.4	50.6
女性	47.6	49.4
按職位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高級管理層	5.4	7.2
中層管理人員	8.2	9.7
一般員工	86.4	83.1

附註1： 受訓僱員百分比=報告期內受培訓僱員／報告期末僱員人數) x100%

附註2： 二零二三年受訓僱員百分比已按相同基準重列。該百分比超過100%，是由於全職及兼職僱員流失導致報告期內受訓僱員人數多於報告期末的在職僱員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該百分比高於100%，此乃由於僱員流失致使報告期內受訓僱員超過報告期末僱員。

僱員培訓指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均培訓時間(小時)	3.3	3.9
按性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平均已完成的培訓時間(小時)		
男性	3.3	4.0
女性	3.3	3.9
按職位劃分的每名僱員平均已完成的培訓時間(小時)		
高級管理層	2.4	4.2
中層管理人員	4.9	4.1
一般員工	3.1	3.9

負責任的營運

高效的供應鏈管理

為更好地管理供應鏈，我們建立了「採購流程」以加以規範，並設定選擇供應商的標準及要求。此舉將提升採購效率。

本集團持有一份經核准的供應商名單，用以購買信息科技服務、辦公設備及辦公用品。經核准的供應商名單中的供應商根據所提供商品及服務的質素、在公眾及業內的聲譽以及是否遵守中國法律法規作等標準仔細評估。在與供應商簽訂合約之前，我們會進行盡職調查，以更好地了解彼等的背景，例如在聘用彼等之前或聘用時，核驗彼等的營業執照及其他相關業務資質，確定需要進一步調查的領域，並降低與決定相關的風險。我們與並無惡劣商業行為的合資格供應商合作，並定期檢討、監督及更新經核准的供應商名單，以穩定我們的採購質量。我們會對不符合我們標準的供應商進行審查，之後可能將其從核准名單中移除。

截至報告期間末，我們共有976(二零二三年：744)家供應商，彼等均來自中國不同省份。

負責任的產品及服務管理

質量保證

作為在線內容提供商，本集團定期對客戶的不同產品及服務進行推廣。儘管產品質素的最終責任由我們的客戶承擔，我們仍已實施全面的《廣告發佈合規指南》，加強對所有廣告材料的審查和核實。本集團致力於遵守廣告合規方面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管理條例》、《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等。我們審查業務夥伴的資質，並確保我們僅為信譽良好的品牌推廣產品及服務。而且，作為我們內容審查程序的一部分，我們將於正式向用戶介紹該等產品及服務前進行親自測試或內部試驗。

此外，本集團了解，提升品質、滿足消費者需求和偏好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因此推出了一個「用戶體驗提升計劃」，旨在聽取和理解消費者的需求和需要。此項計劃包括客戶調查、免費下載及新產品試點，收集反饋以進一步提高品質。通過此計劃，我們旨在加深對消費者需求的理解，同時促進直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期望的創新，從而鞏固我們的競爭地位並確保長期的客戶滿意度。

售後服務及處理投訴

本集團建立了嚴格的投訴處理機制，將所有持份者的意見視為提升服務質量的重要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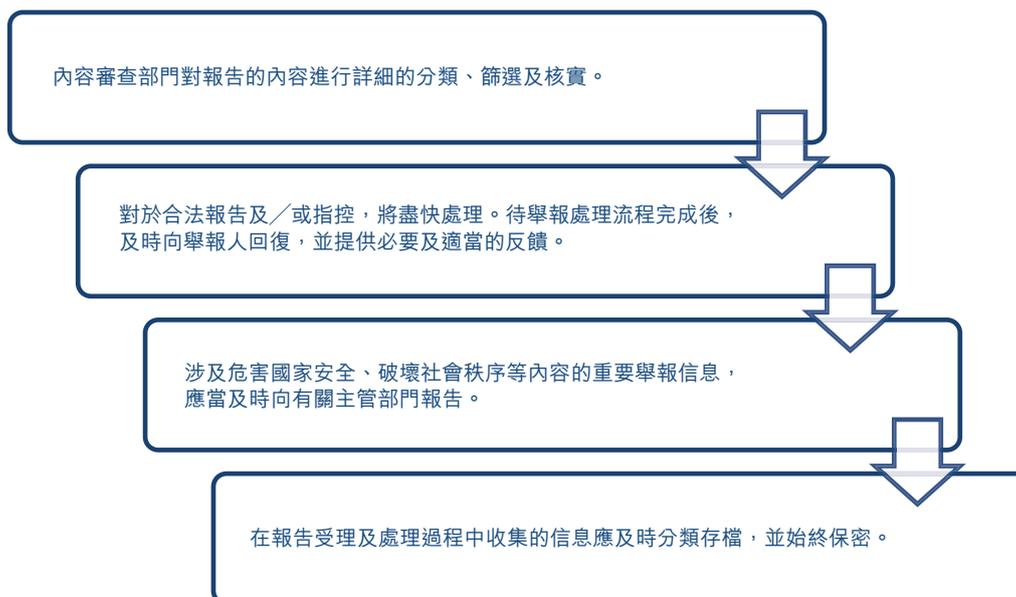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收到及處理了64(二零二三年：60)宗第三方投訴。該等投訴包括我們的網站上可能存在虛假資訊及內容及涉嫌版權侵權等。我們的處理程序包括刪除我們的網站上的資訊及內容、向第三方提供書面承諾及於必要時進行賠償。處理的程序及結果將存檔備用。該等投訴本質上並不重大且不會對本集團存在不利影響。我們亦不斷完善現有的「生態管治內容責任制」，以避免投訴。對於內容審核，我們採取先審核後發佈的機制，包含審核平台自動過濾(關鍵字匹配)、第三方平台審核(機器審核)及人工審核三個審核流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作為在線內容提供商，我們深知與非法及不當內容相關的潛在風險。我們已制定「違法和不良信息舉報受理和處置管理辦法」(「辦法」)，旨在履行作為網站的責任並及時處理報告信息。辦法明確了各單位處理非法及不當內容的責任，制定了受理非法及不當信息報告的程序，並就處理非法及不當信息報告提出了建議。

我們的內容審查部門是負責管理非法及不適內容報告的主要單位，而網站編輯部門及技術部門則為處理報告信息提供支持。我們已設置電話和郵箱，以供他人報告太平洋網絡上的非法及不良信息。值班僱員負責接聽電話及做好相關的電話記錄；針對報告信箱，值班人員會定期檢查信箱及維護記錄。

本集團收到有關非法及不當信息的報告後，將執行以下流程：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將知識產權保護視為其競爭戰略的核心組成部分。我們的法律部門監督企業商標和專利的正式註冊，並指導圖像使用權。在所有營運中嚴格禁止安裝未經授權的軟件。

為加強內部管治，本集團定期舉辦知識產權業務培訓，提高僱員的知識產權保護意識，教育彼等如何識別知識產權方面潛在的侵權行為。知識產權培訓適合於新入職的編輯人員，培訓內容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的更新、版權知識及攝影技能培訓。

本集團已制定《外購版權圖片使用規則》、《外購版權音樂使用規則》及《版權管理備忘錄》(「**備忘錄**」)，旨在加強本集團的版權管理，規範各網站內容，確保版權合法使用。備忘錄的適用範圍包括本集團所有網站、應用程序以及微博及微信公眾號等第三方平台賬號。備忘錄規定了各種內容的版權使用規則，包括但不限於文章、圖片、動畫及軟件等，以及侵權投訴的處理程序。

若僱員首次出現侵權行為，編輯部將給予口頭警告。如若給本集團造成損失，本集團有權要求責任人作出賠償。如出現第二次侵權，將由人力資源部向員工發出書面警告。

對外，本集團成立檢舉程序供外部人士向我們舉報涉嫌侵犯及濫用知識產權的行為，以供進一步調查。舉報程序於本集團網站上說明，並可供外部人士閱覽。

本集團一直遵守與保護知識產權方面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及《信息網絡傳播權保護條例》。

於報告期間，不論是以索償人或被告的身份，本集團均概無捲入亦無遭受重大有關侵犯任何知識產權的索償(二零二三年：無)。本公司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侵犯知識產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信息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

本集團以資訊私隱及安全為關鍵的營運原則。我們明白將用戶個人資料嚴格保密的重要性。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與客戶數據保護及隱私相關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商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本集團已通過多種方法實施多項資訊私隱及資訊安全計劃以保護公司數據及個人數據私隱的安全，例如密碼管理、信息輸出、傳播及備份。全體僱員均有責任保護信息安全，同時應向本集團的相關方(如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溝通及明確彼等在保護數據安全方面的責任。

根據信息安全政策，我們僱員的責任包括以下各項：

- 學習及了解本公司的信息安全系統，並接受信息安全相關的培訓；
- 保護其保留及擁有的信息，並制定相關的信息安全政策、策略及程序；
- 有義務說明其為信息所作的一切行為；及
- 在懷疑信息未妥當保護的情況下，其必須立即向安全管理代表報告。

除遵守隱私及信息安全政策外，我們的僱員須遵守僱傭合約、僱員保密規章及行為準則下的全面保密義務。該等措施可確保機密信息得到適當保護，並將有關信息嚴格保密，而彼等因受僱於我們而取得的任何信息如未經事先批准，不得向任何人士披露。我們亦嚴禁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複製、散播或洩露機密信息，包括顧客的身份及交易記錄。本集團於網站中披露個人資料保護政策，以提高上述事宜的透明性。作為資訊隱私及信息安全計劃的一部分，用戶、合約方及監管者等任何外部人士均可通過我們的網站底部專門列出渠道報告投訴及就我們的隱私政策提供推薦建議。

為更好地了解用戶的需求，本集團在獲彼等同意情況下或會收集用戶的個人資料。本集團有關收集、使用、保存、披露、轉讓、保護及獲取信息的慣例乃符合法律。於我們收集個人資料前，我們明確告知用戶本集團的數據存留慣例及其資料的使用方式，並取得線上用戶及客戶的同意，且僅用於預定目的，並於不再需要時將該等資料銷毀。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於恪守最高道德標準，維持正直、公正的企業文化，以防範、偵測及報告各類型的欺詐行為，包括貪污。

僱員手冊明確禁止索取或接受構成賄賂的金錢利益、禮物或回扣，此類違規行為將導致立即終止合同並採取進一步法律行動。如發現有任何有關貪污的案例，人力資源部門與相關職能部門負責進行調查，相關責任人在發生違規行為獲證實的情況下將受到紀律處分。任何違反法律的行為均上報執法機關處理。

本集團亦要求員工簽署「廉潔承諾書」，以防止在與供應商及客戶進行交易時發生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活動。根據該承諾書，員工承諾與客戶、業務夥伴、彼等的同事及親屬保持健康良好的業務關係，不得索取或提供(包括但不限於轉讓、借貸、送禮等)任何重大不當利益。

作為我們投訴處理框架的重要組成部分，外部持份者(包括用戶、承包商、監管機構)以及內部員工可通過公司網站底部列出的熱線和電子郵件，提交有關實際或疑似貪污或欺詐的報告。

對外，本集團在其數字服務平台上設有標準化的投訴處理流程，要求立即確認並系統追蹤所有收到的投訴，直至完全解決。投訴記錄每週歸檔以備審計之用。對內，舉報機制提供安全的報告郵箱，使僱員能夠直接向首席執行官及首席運營官保密地披露不當行為事件，包括涉嫌貪污、欺詐及其他形式的犯罪行為。

本集團通過跨部門的誠信舉措促進道德管治。強制性的反貪污培訓計劃向各級僱員(從董事會成員到營運人員)提供教育，幫助其理解並遵守「廉潔承諾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於遵守反腐敗方面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未發現或接獲涉嫌欺詐或腐敗的重大法律案件或事故的報告(二零二三年：無)。

回饋社會

本集團鼓勵僱員貢獻自己的時間及精力參與各種當地社區活動及事件。本集團為社區創造就業機會，並參與青年發展計劃及任何慈善事業，向自然災害受害者提供幫助。

九月，本集團與合作方攜手，將品牌互動擴展至8個城市和14所大學的學術社區。此舉通過價值優化的渠道，為學生提供便捷的優質產品體驗。通過校園科技賦能計劃的戰略實施，本公司成功滲透中國頂尖的985和211工程大學，以提升在科技領域的品牌認知度。該計劃通過沉浸式產品展示培養學生的科技信心，同時通過校園合作提供精選的優質設備優惠方案。通過以學生優化的價格層級普及前沿科技產品，我們正在為學術社區重新定義公平的科技應用及創新的科技融合的生活方式。



高校超品日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完成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集團重組後，根據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協議，本公司通過換股收購裕向實業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成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本集團按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的業績、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的具體訊息、很可能出現的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的預示、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就與其利益相關者關係的討論。此業務回顧已分別列示於本年報的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此業務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86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現金人民幣4.5分(「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0分)，惟須待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以現金支付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釐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資產減負債摘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162頁。本摘要不屬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與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與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訂立的股票掛鈎協議之詳情披露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段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概要如下：

1. 目的
授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推動合資格人士的績效表現，使其持續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服務，精益求精，同時鼓勵該等人士累積資本及持有股權，使其更加努力促使公司利潤增長，藉以促進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2. 參與者
董事會全權認為曾對本公司或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董事（不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亦不論獨立與否）、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任何諮詢人士或顧問（不論為受僱、合約或義務性質，亦不論有否收取酬勞）。
3. 可供發行普通股總數
113,320,566股股份，為本年報刊發日期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約10%。
4. 各參與者權益最高限額
倘向參與者授出或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截至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內悉數行使有關人士獲授及將會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超過已發行股數1%，則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另行批准。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或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截至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內悉數行使有關人士獲授及將會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

(a) 合共超過有關已發行股份類別之0.1%；及

(b) 根據股份於每次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

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5. 獲授購股權後認購證券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決定並知會各獲授人的期間內隨時行使，但從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除非為遵守購股權計劃內提早終止條文的緣故。
6. 行使購股權前的最少持有期限
已授出購股權不設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少期限，除非董事另作規定。
7. 接納要約
所授出的購股權須自授出日期起28日內就每份授出支付1港元後接納。
8.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提呈授予購股權當日（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普通股收市價；(ii)緊接提呈授予購股權當日止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普通股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面值。
9. 計劃剩餘年期
由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起有效期10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為約兩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授出／行使／註銷／失效之購股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13,320,566份。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為了本集團的持續運作及發展，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採納日期」）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一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作為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全權認為曾對本公司或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董事、任何僱員、任何專家顧問或專業顧問。

根據二零一一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挑選合資格參與者，並釐定將授出之股份數目。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期間所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2.5%。二零一一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限為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九日到期。

鑑於二零一一年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九日到期，且在董事會可授予最高為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2.5%的限制之內，董事會已授予將近一半的股份。為了本集團的持續運作及發展，董事會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新採納日期」）決議採納新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為自新採納日期起計10年，以作為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據此，限制性股份包括(i)根據不時在股東大會上自本公司股東尋求之一般授權或特別授權將配發及發行予經甄選參與者之新股份；及／或(ii)受託人將於市場上以本集團授出之現金購入之現有股份。股份將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按新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歸屬相關經甄選參與者為止。

董事會將會根據計劃規則的條款執行新股份獎勵計劃，包括向受託人提供所需資金，以購入最多達計劃授權的股份。

新股份獎勵計劃乃根據計劃規則由董事會管理。

新股份獎勵計劃的概要如下：

- 新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及目標為：(i)肯定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之貢獻及鼓勵彼等作出貢獻；及(ii)提供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其現有僱員及招聘更多僱員，並就達到本公司的長期業務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首席營運官或高級管理層認為曾對本公司或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董事（不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亦不論獨立與否）、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任何專家顧問或專業顧問（不論為受僱、合約或義務性質，亦不論有否收取酬勞）。

- 將予授出的獎勵股份須待甄選參與者於授出函件所規定的時限內接納。申請或接納獎勵時無需支付任何金額，且所獎勵的股份亦無購買價。
- 當經甄選參與者履行董事會在授出之時指定的所有歸屬條件，並有權獲授作為獎勵的股份後，受託人將向該合資格參與者轉讓相關歸屬股份。
- 若董事會於新股份獎勵計劃期間所授出的限制性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於新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5%，董事會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限制性股份。根據新股份獎勵計劃授予個別經甄選參與者之限制性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新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0.5%。
- 在新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及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董事會可不時就將予歸屬／失效的獎勵股份釐定有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
- 新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新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為約五年。
- 受託人不得行使有關根據信託持有之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於已授出限制性股份，及以因而產生之收入購入之其他股份)之投票權。

根據新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為48,562,733股，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的約4.3%。

新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股份獎勵(涉及本公司現有股份)的詳情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購買價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未歸屬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歸屬	緊接獎勵股份 授出日期前的 收市價 (每股港元)	緊接獎勵股份 歸屬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每股港元)	授出 獎勵股份的 績效目標
本集團僱員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零	—	2,500,000	(2,500,000)	—	—	0.45	0.45	不適用
其他僱員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零	—	400,000	(400,000)	—	—	0.45	0.45	不適用
總計				—	2,900,000	(2,900,000)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股份獎勵(涉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已授出／歸屬／失效／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新股份獎勵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數目分別為份51,462,733及48,562,733份。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限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股權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附註25。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673,3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25,700,000元）。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股份溢價賬及保留盈利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在緊隨建議分派任何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必須仍有能力支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年度銷售總額41.29%，而最大客戶則佔其中27.35%。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年度採購總額20.92%，而最大供應商則佔其中5.77%。

董事、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的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33名僱員（二零二三年：771名）。本集團按資歷及年資等因素釐定員工薪酬。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具有重大影響之法律法規。

管理合同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其整體業務或任何一項重要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

年內，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林懷仁博士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何錦華先生

王大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白泰德先生

林懷漢先生

李潔英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獲委任)

李潔英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起生效。彼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六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彼已確認彼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義務。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李潔英女士應任職至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王大鑫先生及林懷漢先生須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合資格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徐耀華先生、白泰德先生、林懷漢先生及李潔英女士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均屬獨立。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年內，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之董事或其關聯實體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對董事的彌償

有關惠及本公司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於現在及年內均為有效。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於本公司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
林懷仁博士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20,810,561	28.25%
何錦華先生	好倉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附註)	99,348,480	8.7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491,565	0.31%
			102,840,045	9.06%
王大鑫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458,015	0.30%
徐耀華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32,051	0.02%
白泰德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32,051	0.02%

附註：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持有該等股份。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乃何錦華先生的一家受控制法團。

[†] 百分比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而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董事會報告上文「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段落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權益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於本公司的 普通股數目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馬木蘭女士	好倉	配偶權益	320,810,561	(1)	28.25%
奔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96,172,030	(2)	26.08%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作為The Gallop Trust的受託人	好倉	受託人	296,172,030	(2)	26.08%
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99,348,480	(3)	8.75%

附註：

- (1) 馬木蘭女士被視作透過其配偶林懷仁博士的權益而於本公司320,810,56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奔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該等股份，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作為The Gallop Trust的受託人擁有。因此，J.P. Morgan Trust Company (Bahamas) Limited作為The Gallop Trust的受託人被視為於奔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296,172,03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Treasure Field Holdings Limited的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一節披露為何錦華先生的權益。

† 百分比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外（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一節），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及其各自之聯繫人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利益的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並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關連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條的規定應予以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架構合約交易

本集團以架構合約形式進行持續關連交易（「架構合約交易」）。

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

本集團根據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訂立的架構合約（「現有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通過廣州英鑫計算機科技交流有限公司（「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信息服務有限公司（「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附屬公司從事網上廣告業務。廣州英鑫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廣東太平洋互聯網100%權益，由張聰敏女士（「張女士」）、陸悟卿女士（「陸女士」）及范增春女士（「范女士」）（統稱為「廣州英鑫股東」）分別持有40%、30%及30%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陸女士與張女士就有關轉讓陸女士於廣州英鑫之股權予張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上述轉讓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張女士與范女士（統稱為「現有廣州英鑫股東」）分別持有廣州英鑫70%及30%權益。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由廣州太平洋電腦、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陸女士、張女士及范女士簽訂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取代現有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張女士與楊天穎女士（「楊女士」）就有關轉讓張女士於廣州英鑫之股權予楊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上述轉讓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楊女士與范女士（統稱為「新廣州英鑫股東」）分別持有廣州英鑫70%及30%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由廣州太平洋電腦、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新廣州英鑫股東簽訂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取代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根據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本公司將通過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附屬公司經營與太平洋電腦網、太平洋汽車網及太平洋親子網門戶網站有關的網上業務。

由於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本集團能夠繼續確認及收取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附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經濟利益。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亦被指定為本公司提供有效控制及(在中國法律允許範圍內)收購廣州英鑫股東於廣州英鑫之權益及廣州英鑫於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附屬公司之權益或其資產之權利。現有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招股章程內「架構合約」一節及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之公告內。

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

本公司預期現有門店之一，專門從事女士生活方式相關主題的太平洋時尚網(www.PClady.com.cn)能夠吸引不同及特定團體投資者。根據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州鋒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鋒網科技」)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訂立之架構合約，本集團透過廣州英悅計算機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英悅」)、廣州尚進網絡有限公司(「廣州尚進網絡」)及廣州市尚謹廣告有限公司(「廣州市尚謹廣告」)經營有關太平洋時尚網門戶網站的網上業務(「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廣州英悅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持有廣州尚進網絡及廣州市尚謹廣告(廣州尚進網絡之全資附屬公司)100%股權，由張女士及陸女士(統稱「廣州英悅股東」)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陸女士與楊天穎女士(「楊女士」)就有關轉讓陸女士於廣州英悅之股權予楊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上述轉讓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張女士與楊女士(統稱為「現有廣州英悅股東」)分別持有廣州英悅60%及40%權益。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由廣州鋒網科技、廣州英悅、廣州尚進網絡、陸女士、張女士及楊女士簽訂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取代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張女士與范女士就有關轉讓張女士於廣州英悅之股權予范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上述轉讓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范女士與楊女士(統稱為「新廣州英悅股東」)分別持有廣州英悅60%及40%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由廣州鋒網科技、廣州英悅、廣州尚進網絡及新廣州英悅股東簽訂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取代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根據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本公司將通過廣州英悅、廣州尚進網絡及廣州市尚謹廣告經營與太平洋時尚網門戶網站有關的網上業務。

由於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本集團能夠繼續確認及收取廣州英悅、廣州尚進網絡及廣州市尚謹廣告之業務及營運經濟利益。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亦被指定為本公司提供有效控制及(在中國法律允許範圍內)收購廣州英悅股東於廣州英悅之權益及廣州英悅於廣州尚進網絡及廣州市尚謹廣告之權益或彼等資產之權利。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之公告內。

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

本公司通過廣州英佑信息有限公司(「廣州英佑」)、廣州尚聰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廣州尚聰網絡」)及廣州市上聰廣告有限公司(「廣州尚聰廣告」)經營其網上業務(「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廣州英佑(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持有廣州尚聰網絡的100%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由張女士及楊女士(統稱為「廣州英佑股東」)持有60%及40%。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張女士與范女士就有關轉讓張女士於廣州英佑之股權予范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上述轉讓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范女士與楊女士(統稱為「新廣州英佑股東」)分別持有廣州英佑60%及40%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由廣州裕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裕睿科技」)、廣州英佑、廣州尚聰網絡及新廣州英佑股東簽訂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取代現有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根據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本公司將通過廣州英佑、廣州尚聰網絡及廣州尚聰廣告經營與太平洋家居網門戶網站有關的網上業務。

由於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本集團能夠確認及收取廣州英佑、廣州尚聰網絡及廣州尚聰廣告業務及營運的經濟利益。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亦被指定為本公司提供有效控制及(在中國法律允許範圍內)收購廣州英佑股東於廣州英佑的股權以及廣州英佑於廣州尚聰網絡的股權或廣州尚聰網絡的資產之權利。有關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的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的公告內披露。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電腦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進一步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時尚網架構合約及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經修訂及重列太平洋家居網架構合約（統稱「該等合約」）之收益為人民幣630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合約之總資產為人民幣568百萬元。

該等合約之風險因素

有關該等合約之風險載於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並摘錄如下：

- 倘中國政府發現該等合約中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結構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或倘該等法規或其詮釋日後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或會遭受嚴重後果，包括取消合約安排及撤回本集團於國內實體的權益。
- 本公司依賴該等合約以控制並取得本集團國內實體的經濟利益，而這在經營控制權方面未必會如直接擁有權一般有效。
- 根據中國法律，該等合同的若干條款可能無法執行。
- 現有廣州英鑫股東／新廣州英鑫股東、現有廣州英佑股東／新廣州英佑股東及現有廣州英悅股東／新廣州英悅股東可能與本集團存在利益衝突，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廣州太平洋電腦、廣州鋒網科技及廣州裕睿科技獲得於廣州英鑫、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廣州英悅、廣州尚進網絡、廣州英佑及廣州尚聰網絡的權益的能力或會受到限制或需支付大量成本。
- 該等合約或會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並可能徵收附加稅。

鑒於上述與該等合約有關之風險，本集團採納相關程序及內部控制措施確保本集團之有效營運及該等合約之落實，包括(i)對該等合約進行討論及作出必要修改以維持經濟利益；(ii)本集團相關分部就該等合約之合規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定期作出報告；(iii)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就任何非合規事宜向董事會定期作出報告；(iv)如有需要，保留法律顧問及／或其他專業人士協助本集團處理該等合約產生之特定問題；及(v)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該等合約之合規進行年度審核。

於本年報日期，該等合約及／或該等合約獲採納之情況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架構合約交易已按架構合約的相關條文訂立；架構合約的條款維持不變，並與招股章程及該等公告所披露者一致；廣州英鑫並無向現有廣州英鑫股東／新廣州英鑫股東、廣州英佑並無向現有廣州英佑股東／新廣州英佑股東及廣州英悅並無向現有廣州英悅股東／新廣州英悅股東派付任何股息；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訂立、重續及／或「重複應用」的任何新架構合約安排就本公司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下之「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規定，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已發佈其無保留意見函件，載有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

核數師

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懷仁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86至16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本報告「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可能影響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保留意見的基礎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述，貴集團投資了一家私募基金（「該基金」），該基金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該基金投資於主要從事互聯網相關行業及區塊鏈相關技術的公司股票，及其他加密貨幣直接投資（「加密貨幣投資」）。由於範圍受限，我們無法就該基金的加密貨幣投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在性及唯一所有權，以及加密貨幣投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平值變動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因此，我們先前已就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附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進一步所載，貴集團已贖回全部加密貨幣投資，因此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加密貨幣投資。由於加密貨幣投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的範圍受限，從而可能對貴集團加密貨幣投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平值變動產生連帶影響，因此，我們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了保留審計意見。

由於加密貨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可能對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本年度數字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數字的可比性產生影響，因此，我們對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保留意見。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外，我們確定下述事項為需要在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應收貿易賬款的可回收性。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應收貿易賬款的可回收性</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與附註21 (應收貿易賬款)。</p> <p>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賬面淨額為人民幣341,959,000元 (已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109,778,000元)，約佔 貴集團資產總額的35%。</p> <p>貴集團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簡化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p> <p>對於被認定為重大或有客觀證據表明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管理層逐筆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率，並考慮了市場環境、對客戶情況 (包括聲譽、償債能力以及歷史結算) 的了解、當前和未來的宏觀經濟因素以及期後回收情況。</p>	<p>我們對管理層對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評估所執行的審計工作如下：</p> <p>我們瞭解、評估及抽樣測試了管理層對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的關鍵控制並通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性及其他內在風險等因素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p> <p>我們獲取了管理層評估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的文檔。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以瞭解用以評估預期損失率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和估計。我們通過將客戶的聲譽及財務能力與公開可獲取信息，將現金收款表現與歷史支付記錄進行比較，以評價管理層估計的預期信貸虧損。我們同時考慮管理層所採用的減值模型的合理性。</p>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應收貿易賬款的可回收性(續)</p> <p>對於無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或經個別評估並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管理層實施組合預期信貸虧損率評估，並考慮市場環境、賬齡情況以及影響客戶結清應收貿易賬款能力之當前和未來的宏觀經濟因素。</p> <p>判斷和會計估計具有高度的不確定性。由於所用的重大假設具有較高的不確定性，與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相關的固有風險相對較高。</p> <p>我們關注該事項乃由於應收貿易賬款餘額具有財務重大性，以及管理層需要運用判斷去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p>	<p>我們抽樣檢查了管理層編製的賬齡報表的準確性。我們將歷史預期信貸虧損與歷史信用損失進行了比較。</p> <p>我們考慮了外部市場信息，評估管理層對當前和未來的宏觀經濟因素是否影響客戶未來支付應收貿易賬款的評估是否恰當。</p> <p>我們抽樣檢查了應收貿易賬款餘額的期後收款相關的收款單據。</p> <p>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在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可收回性時所使用的判斷及估計。</p> <p>我們發現，管理層在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可回收性時所採用的判斷和估計均獲得審計證據的支持。</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需要報告的內容。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歐智豪。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635,039	740,114
收入成本	6	(367,732)	(477,415)
毛利		267,307	262,699
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	6	(123,225)	(164,496)
行政開支	6	(52,033)	(57,148)
產品開發開支	6	(36,666)	(62,36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b)	(20,249)	(1,713)
其他收入	8	12,193	14,385
其他(虧損)/收益	9	(2,154)	7,400
經營利潤/(虧損)		45,173	(1,239)
融資收入		4,072	6,587
融資成本		(234)	(1,584)
融資收入淨額	10	3,838	5,003
除所得稅前利潤		49,011	3,764
所得稅開支	11	(5,276)	(35,711)
年度利潤/(虧損)		43,735	(31,947)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3,735	(32,336)
— 非控股權益		—	389
		43,735	(31,9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來自於			
— 持續經營業務		43,735	(32,336)
— 終止經營業務		—	—
		43,735	(32,33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虧損)的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2	3.86分	(2.85)分

以上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虧損)	43,735	(31,947)
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稅	—	—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43,735	(31,947)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3,735	(32,336)
— 非控股權益	—	389
	43,735	(31,9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來自於		
— 持續經營業務	43,735	(32,336)
— 終止經營業務	—	—
	43,735	(32,336)

以上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5	9,875	10,611
物業及設備	14	160,553	167,654
投資物業	16	52,552	54,412
無形資產	17	9,004	8,1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30,398	33,914
金融資產投資	22	25,594	31,106
		287,976	305,818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1	430,833	468,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63,488	271,819
		694,321	740,324
資產總額		982,297	1,046,142
權益			
普通股	24	10,504	10,504
儲備	25	685,328	687,25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695,832	697,756
非控股權益		—	5,023
權益總額		695,832	702,779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52	271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250,258	302,688
合約負債	5	9,001	12,110
即期所得稅負債		26,791	27,643
租賃負債	15	363	651
		286,413	343,092
總負債		286,465	343,363
總權益與負債		982,297	1,046,142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第86至161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批准並代為簽署。

林懷仁
董事

王大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10,504	831,680	842,184	4,634	846,818
全面虧損						
年度(虧損)/利潤		—	(32,336)	(32,336)	389	(31,947)
全面虧損總額		—	(32,336)	(32,336)	389	(31,947)
與股東的交易						
與二零二二年相關的現金股息	13	—	(113,231)	(113,231)	—	(113,231)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25(a)	—	1,226	1,226	—	1,226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5(a)	—	(87)	(87)	—	(8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504	687,252	697,756	5,023	702,779
全面收入						
年度利潤		—	43,735	43,735	—	43,735
全面收入總額		—	43,735	43,735	—	43,735
與股東的交易						
與二零二三年相關的現金股息	13	—	(45,414)	(45,414)	—	(45,414)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25(a)	—	1,182	1,182	—	1,182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5(a)	—	(1,462)	(1,462)	—	(1,462)
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派付的股息		—	—	—	(2,046)	(2,04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35	35	(2,977)	(2,94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504	685,328	695,832	—	695,832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7(a)	23,127	2,249
已付所得稅		(2,630)	(18,767)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497	(16,51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及設備	14	(1,873)	(2,948)
出售物業及設備	14	716	790
購置無形資產	17	(1,404)	(60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已扣除所出售的現金)		1,371	—
因贖回投資而收款		18,265	—
已收利息		3,928	6,86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003	4,09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現金股息	13	(45,414)	(113,231)
租賃付款	27(b)	(684)	(853)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1,462)	(87)
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派付的股息		(2,046)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9,606)	(114,1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106)	(126,59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819	399,9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10	(225)	(1,57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488	271,819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

(a) 一般資料

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互聯網廣告服務。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b) 本集團網上廣告業務的營運

中國法律法規對提供增值電信服務(包括互聯網網上廣告)之公司的外資擁有權實施限制。為使本集團於中國提供該等服務，已做出下列安排：

— 成立廣州英鑫計算機科技交流有限公司(「廣州英鑫」)

廣州英鑫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由裕向實業有限公司(「裕向」)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裕向集團」)的中國公民僱員張聰敏女士、范增春女士及陸悟卿女士成立，該等人士為該公司的合法擁有人(「註冊擁有人」)。廣州英鑫成立時，裕向亦向註冊擁有人提供貸款，作為初步營運資金。藉裕向集團、廣州英鑫與註冊擁有人訂立的多份合約與協議(統稱「結構化合約」，詳見下文)，裕向集團控制廣州英鑫。廣州英鑫入賬列為裕向集團附屬公司。

1. 一般資料(續)

(b) 本集團網上廣告業務的營運(續)

— 將若干中國營運公司的股權轉讓予廣州英鑫／由廣州英鑫收購

通過廣州英鑫成立後開展的多項股權轉讓安排，兩間中國營運公司廣州市太平洋廣告有限公司(「廣州太平洋廣告」)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信息服務有限公司(「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所有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轉讓予廣州英鑫。

此後，廣州英鑫成為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廣州太平洋廣告的控股公司。

— 裕向集團與廣州英鑫集團之間的結構化合約安排

除廣州英鑫之安排外，裕向集團的附屬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廣州英鑫的附屬公司與註冊擁有人亦訂立結構化合約。通過該等合約安排，裕向對廣州英鑫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廣州英鑫集團」)的財務及營運事宜行使有效控制權。裕向及廣州太平洋電腦亦享有廣州英鑫集團在該等安排下產生的幾乎全部經營利潤及剩餘利益。特別是，根據與裕向集團的合約安排，註冊擁有人將在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允許時，應裕向集團的要求按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代價，將彼等持有的廣州英鑫的權益轉讓予裕向集團或其指定人士。

此外，裕向集團擁有廣東太平洋互聯網開發的知識產權，亦以徵收服務費與諮詢費的形式，獲得廣東太平洋互聯網及其附屬公司的經營所得現金流量。註冊擁有人亦將廣州英鑫及廣東太平洋互聯網的擁有權益質押予裕向集團。

憑藉該等合約安排，裕向有權獲得因參與廣州英鑫集團的事務而產生的可變回報，並能夠通過對廣州英鑫集團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故被視為擁有廣州英鑫集團的控制權。

1. 一般資料(續)

(b) 本集團網上廣告業務的營運(續)

— 在廣州英鑫集團後做出的類似結構化合約安排

本集團其後成立的其他中國營運公司亦簽立類似的結構化合約。所有該等中國營運公司均被視為本公司的受控制結構化實體，其財務報表由本公司合併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列有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呈報的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i) 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除金融資產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修訂或年度改進：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 香港解釋公告第5號(經修訂)；
-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及
- 供應商融資安排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上文所列修訂並未對往期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預期亦不會對本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以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刊發但並未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預期不會對實體本期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未來的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對自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 修訂	缺少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 準則之年度改進 — 卷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 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9號	無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2.2.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倘本集團享有參與實體活動所得的可變回報，並能夠通過其指導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回報時，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公司董事認定，即使並無法定擁有權，將附註18(a)所述的結構化合約項下的中國營運公司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因為如附註1(b)所述，本公司有權從其參與該等公司的事務中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夠通過對該等公司的權力影響該回報，被視為擁有該等公司的控制權。因此，本公司將該等公司視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定義的合併入賬結構化實體。

對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除交易能證明已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外，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相一致。

於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2.2.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一般為本集團持有20%至50%的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附註2.2.3)。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2.2.3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投資公司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以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分佔被投資公司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減少。

倘本集團分佔按權益會計法入賬的投資之虧損等於或超過於該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代其他實體產生義務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為限。除交易能證明所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外，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按權益會計法入賬的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9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2.2.4 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並未導致喪失控制權的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持有人之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須對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賬面值做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間的差額，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2.2.4 擁有權權益之變動(續)

倘本集團喪失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導致不再對投資綜合入賬或按權益會計法入賬，其於該實體的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其後對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入賬時，該公平值成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

倘對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僅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按比例分佔的金額於適當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

2.2.5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對所有業務合併入賬，而不論是收購權益工具還是其他資產。收購附屬公司所轉移的代價包括：

- 所轉移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先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先前所持附屬公司股權的公平值。

除有限的特例外，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視具體情況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實體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確認於所收購實體的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合併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2.2.5 業務合併(續)

- 所轉移代價，
- 被收購實體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
- 先前於被收購實體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差額列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所產生的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盈虧於損益確認。

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產生的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倘所得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所列的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在收取投資所得股息後對所持附屬公司之權益進行減值測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執行董事，由其制定策略性決定。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集團所有實體的功能及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交易及按年末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倘貨幣資產及負債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有關或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一部分，則於權益中遞延。

匯兌收益及虧損以淨額基準於損益表的融資收入 — 淨額內呈列。

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匯兌差額作為公平值損益的一部分呈報。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權益)的換算差額，作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於損益確認，及非貨幣資產(例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報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概無採用極度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報貨幣：

- 每份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但倘該平均匯率並非反映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概約數，則收入及開支按照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股東權益。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該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換算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6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情況)。作為獨立資產列賬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在更換時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所產生的報告期間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及設備(續)

物業及設備採用直線法將成本分配至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來計算折舊：

樓宇	39至47年
樓宇裝修	10年
租賃物業裝修	可使用年期與租期的較短者
電腦及服務器	3至5年
車輛	5年
傢俱、裝置及設備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和可使用年期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期檢討，並作適當調整。

若資產之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產生的損益通過對比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在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確認。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為終身保有辦公樓)持作收取長期租金收益，而未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亦包括借款成本)計量。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型對投資物業進行後續計量。

投資物業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在其以下估計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

樓宇	39年
土地使用權	40、50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

(a) 電腦軟件及技術

已購買的電腦軟件及技術按購買及使特定軟件投入使用所產生的成本撥沖資本。該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3年攤銷。

(b) 會所會籍

會所會籍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由於本公司擁有控制會所資產的合約權利及無限期法定權利，會所會籍並無確定可使用年期，故未計提攤銷。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確定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會所會籍)毋須計提攤銷，但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更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其他資產則在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確認。可收回金額按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確定。進行減值評估時，資產按可區分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分組。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有可能撥回減值。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與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a) 分類(續)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就並非持作交易的股本工具投資而言，這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對股本投資列賬。

本集團僅在其管理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方對該等資產重新分類。

(b) 確認及取消確認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期滿或轉移，且本集團已轉移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則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收購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於損益列支。

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作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取消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列入其他收益／(虧損)(如有)。減值虧損在綜合收益表內列為單獨科目。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股本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股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其後在取消確認投資後不會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投資產生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繼續在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按適用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的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呈報。

(d) 減值

本集團對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前瞻性評估。所採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生命週期預期虧損。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虧損或生命週期預期虧損計量。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按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

2.11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當前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來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所得淨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本集團亦訂有不符合抵銷標準但仍允許在若干情況下(如破產或終止合約)抵銷相關款項的安排。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履行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及就自客戶收到以結算應收貿易賬款的應收票據而應收發行金融機構的款項。該等款項通常在一年內到期結算，因此全部分類為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之代價金額確認，惟倘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之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對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的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描述，請參閱附註2.10。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並可即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在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減少(已扣稅)。

倘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股本(庫存股)，支付的代價(包括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已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註銷或重新發行股份為止。倘該等股份其後重新發行，已收代價(扣除直接產生的增量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2.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結束前獲提供但尚未支付的商品及服務的相關負債。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有關付款並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本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並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做出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規須作詮釋的情形，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構是否可能會接納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基於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數值計量其稅務結餘，具體取決於哪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解決不確定因素。

(b) 遞延所得稅

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採用負債法全數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源自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且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引致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則亦不入賬。遞延所得稅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且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僅在日後將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投資海外業務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6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b) 遞延所得稅 (續)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來抵銷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可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時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2.17 僱員福利

(a) 短期義務

工資及薪金負債 (包括預計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性福利)，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提供的服務確認，並按結算負債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該等負債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作為即期僱員福利義務呈列。

(b) 退休金義務

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按月供款。該等政府部門承諾將承擔根據該等計劃向現有及日後的所有退休僱員付款的退休福利義務。除已做出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進一步的退休後福利義務。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運作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計劃資產一般由受託人分開管理的基金持有。該等集團公司向界定供款計劃支付固定供款，在基金並未持有足夠資產來向所有僱員支付本期及往期與僱員服務相關的福利時，並無支付進一步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向該等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支。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僱員福利(續)

(c)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中國全職僱員有權參與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按月向公積金供款。本集團對公積金的責任以各個期間的應付供款為限。住房公積金供款於產生時列支。

2.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運作多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集團獲得僱員的服務作為本公司股本工具(包括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及獎勵股份)的代價。換取所授出本公司股本工具的已收僱員服務之公平值於歸屬期(即符合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的期間)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權益項下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

就授出購股權而言，將予列支的總額經參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就授出受限制股份及獎勵股份而言，將予列支的總額經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價釐定，無需僱員支付代價。若受限制股份及獎勵股份因僱員未能滿足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而被沒收，則先前就該等股份確認的任何開支均自沒收之日起轉回。

從本公司角度而言，本公司向附屬公司僱員授出股本工具以換取彼等為附屬公司服務。因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作為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一部分處理。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收入確認

本集團的廣告服務收入源自在本集團中國網站上投放網絡廣告(例如橫幅、鏈接及標識)以及提供其他線上或線下市場推廣解決方案。

大多數網絡廣告按固定時期提供，但不保證最低印象水平。因此，提供網絡廣告產生的收入按報告期末已提供的實際服務佔將提供的服務總量的比例確認，因客戶同時獲得及使用所產生的成效。該比例按廣告的實際展示時數對比預期展示總時數釐定。就線上市場推廣服務而言，當服務於服務期內持續提供時，收入按直線法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或當合約內訂明的相關表現要求被達成並交付市場推廣解決方案時，收入於某一時點確認。線下活動服務產生的收入於活動完成並獲客戶接納時確認。

倘合約包括多項履約義務，交易價格將按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各項履約義務。

收入確認涉及若干管理層判斷，包括確定履約義務、各項履約義務的獨立售價。倘情況發生變化，則對收入的估計進行修改。所導致的估計收入的增減，於管理層獲悉導致須做出修訂之情況的期間反映於損益。

本集團收取付款計劃合約規定的固定金額。倘所提供的服務超過付款，則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過所提供的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的服務定期出具發票，並於出票時將代價記錄為應收款項。

2.2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除普通股以外的權益費用)；
- 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股因素進行調整(不包括為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據，計入：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所發行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21 利息收入

持作現金管理之用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列為融資收入。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計算(扣除虧損撥備)。

2.22 產品開發開支

產品開發開支在產生時列支。

在且僅在本集團能證明下列各項的情況下，方將開發開支或個別項目開發階段的開支確認為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可行，可使該項資產投入使用或出售；
- 其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其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
- 具備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所需的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其能夠可靠計量無形資產在開發期間產生的開支。

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開支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在其後期間不確認為資產。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因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擔保。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租賃(續)

本集團未來可能根據指數或利率增加可變租賃付款額，而有關指數或利率在生效前不會計入租賃負債。當根據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作出的調整生效時，租賃負債根據使用權資產進行重新評估及調整。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並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附註8)。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

土地使用權的租賃預付款為收購土地長期權益的預付款項。租賃預付款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折舊按直線法在剩餘租期內(介於35年至45年)沖減租賃預付款成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股息分派

對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分派，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用者)批准期間，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兌風險、價格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力求將本集團財務表現所受的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多數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為保障本公司及香港附屬公司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付款靈活性，本集團持有若干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貨幣資產(金額不超過財務授權所列的特定限額)。這導致本集團面臨匯兌風險。

本集團並無制定管理港元及美元匯兌風險的其他書面政策，因為管理層認為無法以低成本的方式有效降低該風險。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購買遠期合約來對沖匯兌風險(二零二三年：相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的匯率分別為0.9260及7.1884。倘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升值／貶值0.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25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8,000元)，主要因以港元／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出現匯兌虧損／收益淨額所致。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由其持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而面臨價格風險。本集團並未面臨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投資組合多元化。本集團的投資目標為在提高投資收益的同時維持高水平的流動資金，或滿足策略性目的。各項投資由高級管理人員具體管理。

金融資產投資持作策略性目的而非用作交易。本集團並不積極買賣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基於報告期末金融資產投資之投資標的的價格風險敞口釐定。倘本集團所持標的投資的股價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漲／跌5%，年內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28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555,000元)。

(i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有關。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在銀行持有的計息存款。銀行公佈的利率不時變動被視為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就計息銀行存款而言，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市場利率上升／下降0.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人民幣1,10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05,000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源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i) 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按組別基準管理。

為管理該風險，存款主要存於中國的國有金融機構，以及信用質量高的境外國際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拖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款的記錄。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評估客戶及債務人的信用質素，考慮彼等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未來經濟環境及其他因素。個別信貸條款根據高級管理層設定的指引，視內部評估結果授予，並由銷售部經理審核。

應收票據通常為銀行承兌票據及商業承兌票據。就銀行承兌票據而言，董事認為並不存在重大信用風險。就商業承兌票據而言，本集團根據發行人或類似組合的過往虧損數據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會基於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以及其他因素對可收回性作出定期集體評估以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均無任何抵押品。然而，本集團已實施政策確保作為銷售對象的客戶擁有適當的信用往績，且本集團會定期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

本集團有三類資產適用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應收貿易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簡化方法，對所有應收貿易賬款採用生命週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對主要客戶及債務人進行個別信用評估。評估集中於客戶及債務人的付款記錄以及當前及未來的付款能力，考慮客戶及債務人的具體信息以及彼等經營所在的當前及未來整體經濟環境的相關信息。

就無須進行個別信用評定或經個別評估為並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管理層集體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考慮該組客戶及債務人的賬齡分析及壞賬虧損記錄。本集團對過往虧損率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及債務人清償應收貿易賬款之能力的當前及前瞻性信息。

應收貿易賬款的年末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98,171	200,563
減值撥備	18,169	1,610
撇銷的應收款項	(6,562)	(104,002)
年末	109,778	98,171

倘管理層認為並無收回應收貿易賬款的合理期望，則予以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所有上述減值撥備均涉及與客戶的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預付增值稅)主要為向僱員及第三方墊款、可退還押金及贖回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具體取決於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認為信用風險自其他應收款項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其他應收款項的年末虧損撥備與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50	62
減值(撥回)/撥備	(136)	88
撇銷的應收款項	(14)	—
年末	—	150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5	—
減值撥備	2,216	15
年末	2,231	1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規限，但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難以履行與通過交付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結算的金融負債有關的義務的風險。

本集團擬以內部資金與盈利提供營運所需資金。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承諾／已動用借款或授信(二零二三年：相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並不重大。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以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為基礎，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劃分為相關的到期日組別。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按要求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薪金)	189,022	—	189,022
租賃負債(包括應付利息)	374	53	427
	189,396	53	189,44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薪金)	237,277	—	237,277
租賃負債(包括應付利息)	684	274	958
	237,961	274	238,235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宗旨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求為股東提供回報及滿足其他利益相關方的利益，並維持最優資本架構來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歸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來減低債務。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等於相應年末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此外，本集團的策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變化)為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40%以內。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286,465	343,363
總資產	982,297	1,046,142
資產負債比率	29%	33%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本節闡述釐定財務報表內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時所作判斷及估計。為顯示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值的可靠程度，本集團將金融工具分為會計準則規定的三級。各級的說明如下表所示。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投資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5,594	25,594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投資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1,106	31,106

第一級：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股本證券)，公平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即時買入價。該市場報價已納入與經濟氣候變動相關的市場假設，如日益上升的利率及通脹以及ESG風險帶來的變化。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

第二級：未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公平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最大程度地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盡可能減少對實體估計的依賴。倘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值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計入第二級。

第三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這適用於未上市股本證券及ESG風險導致重大不可觀察調整的工具。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為金融工具估值所用的具體估值方法包括：

- 使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假設；及
- 可觀察輸入數據與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組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適銷性的貼現率、市場倍數等。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的變動呈列於附註22。

董事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的第三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3.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由於到期時間短，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採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需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做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定，包括對可能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且被視為屬合理的未來事件進行預測。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本集團記錄應收款項減值，並由管理層基於對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可收回程度。本集團在做出假設並選擇計算減值的輸入值時，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記錄、現行市況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預測應用判斷。

倘預測有別於最初的估計，則該差異將影響估計發生改變期間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面值以及減值撥備。

(b)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主要繳納中國所得稅。多項事務(包括享有稅務優惠待遇及開支的抵扣)的最終稅務決定在最終稅務狀況由相關稅務機關確認前無法確定。此外，本集團估計是否須繳付額外稅項，以此確認對預計稅務審計事宜的責任。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的金額，則該差異將影響做出相關決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未來有可能獲得抵扣暫時性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應課稅利潤，所有暫時性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且預期將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董事認為，未來將產生可動用該等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足夠應課稅利潤。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做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不同商品提供廣告服務。主要營運決策者審視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定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基於該等內部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其經營的不同互聯網門戶網站的角度衡量廣告業務。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客戶，故並無按地區基準進一步評估。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產生的收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可呈報經營分部分為太平洋汽車網、太平洋電腦網及其他。本公司目前並未將收入成本、經營成本或資產分配至分部，因主要營運決策者並非使用此資料分配資源或評定經營分部的表現。因此，本公司並未報告各可呈報分部的利潤或資產總額表現。

其他分部收入與來自其他門戶網站(包括嬰兒及家居產品)及其他服務的收入有關。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二三年：相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外部公司收入乃按與綜合收益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太平洋 汽車網 人民幣千元	太平洋 電腦網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確認時點				
— 於某段時間內	446,457	63,382	18,531	528,370
— 於某個時間點	106,669	—	—	106,669
收入	553,126	63,382	18,531	635,039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確認時點				
— 於某段時間內	432,388	54,175	21,323	507,886
— 於某個時間點	213,993	13,624	4,611	232,228
收入	646,381	67,799	25,934	740,114

5. 分部資料(續)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益中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12,110	48,756

儘管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全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且均產生自中國(二零二三年：相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計入無形資產的會所會籍及金融資產投資外，本集團大多數其他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3,68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5,495,000元)的收入乃從單一外部客戶取得，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實際權宜之計所允許的情況而並未披露有關餘下未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料，乃由於彼等的原預期期限少於一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開支性質分析

計入收入成本、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行政開支及產品開發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7)	189,134	244,327
外包製作成本	221,650	271,355
向廣告代理商支付的服務佣金	50,358	78,548
廣告開支	42,354	71,370
技術服務費	10,520	15,206
折舊及攤銷開支		
—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14)	8,050	8,912
—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6)	1,860	1,859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	943	1,078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521	328
差旅費及招待費	10,194	12,066
頻寬及服務器託管費	16,703	16,882
其他稅項及附加稅	11,345	11,657
會議與辦公室開支	4,078	4,04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3,108	3,670
— 非審計服務	448	43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696	1,247
專業費用	2,043	1,235
其他開支	5,651	17,200
收入成本、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行政開支及 產品開發開支總額	579,656	761,425

產品開發開支主要計入僱員福利開支以及物業及設備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產品開發開支作資本化(二零二三年：相同)。

7.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53,317	201,355
社保供款	8,930	11,656
退休金計劃供款(a)	18,586	19,755
住房公積金供款	8,301	11,561
	189,134	244,327

(a) 退休金計劃 —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中國僱員參加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制定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由地方政府部門管理及運作)。參加計劃的每位僱員有權在從本集團退休後獲得計劃規定的月退休金。本集團與退休福利計劃有關的唯一義務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本集團所有香港僱員均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旗下各香港公司(作為僱主)及其僱員每月按強積金法例所界定僱員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僱主及僱員各自的供款最多以每月1,500港元為限，超出的部分屬自願性供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能夠供本集團用於抵減其供款。

除上述款項以外，本集團並無支付僱員或退休人員的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義務。

7.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位董事(二零二三年：一位)，其薪酬反映於附註7(c)所示的分析內。本年度應付其餘四位人士(二零二三年：四位)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7,760	8,8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57	210
	8,017	9,07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四位(二零二三年：四位)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薪酬範圍		
1,000,000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2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4	4

7.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董事福利及權益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薪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林懷仁博士	—	853	—	1,882	—	2,735
執行董事						
王大鑫先生(「王先生」)	—	389	—	—	17	406
何錦華先生	—	5	—	—	—	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389	—	—	—	—	389
白泰德先生	389	—	—	—	—	389
林懷漢先生	389	—	—	—	—	389
李潔英女士	97	—	—	—	—	97
總計	1,264	1,247	—	1,882	17	4,41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僱主對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林懷仁博士	—	843	352	1,858	—	3,053
執行董事						
王大鑫先生(「王先生」)	—	381	—	—	16	397
何錦華先生	—	5	—	—	—	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381	—	—	—	—	381
白泰德先生	381	—	—	—	—	381
林懷漢先生	381	—	—	—	—	381
總計	1,143	1,229	352	1,858	16	4,598

7. 僱員福利開支(續)

(c)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二零二三年：無)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酬，本集團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二三年：相同)。

年內，概無就董事終止服務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支付或做出或應付董事的退休福利、付款或福利(二零二三年：相同)。概無向第三方支付或由第三方收取的提供董事服務的代價(二零二三年：相同)。概無以董事及其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二零二三年：相同)。

本公司概無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在本公司已訂立，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涉及本公司業務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二零二三年：相同)。

8.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6,086	7,132
進項增值稅加計扣除	3,596	2,836
政府補貼(i)	2,418	4,417
金融資產投資的股息收入	93	—
	12,193	14,385

(i) 概無與該等補貼相關的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件。

9. 其他(虧損)/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投資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4,141)	7,4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1,987	—
	(2,154)	7,400

10. 融資收入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072	6,587
	4,072	6,587
融資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9)	(12)
— 匯兌虧損淨額	(225)	(1,572)
	(234)	(1,584)
融資收入 — 淨額	3,838	5,003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即期稅項	1,846	1,123
遞延稅項(附註20)	3,430	34,588
	5,276	35,711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公司為一家開曼群島公司，毋須支付利得稅。由於本集團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自香港產生或獲得的應課稅收入，因此毋須支付香港利得稅(二零二三年：相同)。

即期稅項主要指為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計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該等附屬公司按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應課稅收入支付企業所得稅，並按照中國的相關稅務法律法規進行調整。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5%。此外，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其中包括)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企業享受15%的優惠稅率。本公司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廣州太平洋電腦於二零二三年成功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三年的適用所得稅率為15%(二零二三年：15%)。本公司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廣州裕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裕睿」)於二零二二年成功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三年適用的所得稅率為15%。本公司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廣州鋒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鋒網」)於二零二二年獲正式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三年適用的所得稅率為15%。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所有其他中國實體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假設相關法律法規不發生變化，董事認為包括廣州太平洋電腦、廣州裕睿及廣州鋒網在內的三家附屬公司將通過申請重續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因此，在考慮廣州太平洋電腦、廣州裕睿及廣州鋒網的遞延所得稅時已採用15%的稅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所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將徵收10%的預扣所得稅。倘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在香港成立及符合中國與香港相關部門之間的稅收協定安排的規定時，則可應用5%的較低預扣所得稅稅率。因此，本集團就若干預期符合上述條件的香港間接控股公司使用5%的預扣稅稅率。

11. 所得稅開支(續)

按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利潤計算的稅款，與按所有合併入賬中國實體之利潤／(虧損)所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49,011	3,764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款(二零二三年：25%)	12,253	941
以下項目的稅務影響		
—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受的稅務減免(a)	(3,518)	16,888
— 毋須課稅虧損	1,769	1,404
— 不可扣稅開支	268	339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422)	(3,732)
— 未確認稅項虧損	84	44,430
—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23	1,010
— 產品開發開支的額外扣除	(4,900)	(9,790)
中國附屬公司匯入盈利的預扣稅	1,719	—
稅率變動的影響	—	(15,779)
所得稅開支	5,276	35,711

(a) 指若干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享有與高新技術企業有關的稅務優惠待遇。

12.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本集團購買並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附註25(a)))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43,735	(32,336)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1,133,741	1,133,666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	3.86分	(2.85)分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數據，計入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以及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所發行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二零二三年：相同)。

13.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00分(二零二二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0.00分)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該等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45,414,000元已於二零二四年支付(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13,231,000元已於二零二三年支付)，不包括與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有關的股息人民幣1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29,000元(附註25(a)))。

董事建議以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以現金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4.5分，合共人民幣51,102,000元。該等末期股息有待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該應付股息。

14. 物業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樓宇裝修 人民幣千元	電腦及服務器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95,981	54,443	37,946	5,550	10,558	304,478
累計折舊	(39,484)	(48,129)	(31,206)	(3,923)	(7,196)	(129,938)
賬面淨額	156,497	6,314	6,740	1,627	3,362	174,54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56,497	6,314	6,740	1,627	3,362	174,540
添置	—	18	1,462	334	1,142	2,956
出售	—	—	(366)	(429)	(135)	(930)
折舊(附註6)	(4,095)	(1,814)	(1,547)	(541)	(915)	(8,912)
年末賬面淨額	152,402	4,518	6,289	991	3,454	167,65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5,981	54,461	34,808	4,305	10,806	300,361
累計折舊	(43,579)	(49,943)	(28,519)	(3,314)	(7,352)	(132,707)
賬面淨額	152,402	4,518	6,289	991	3,454	167,65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52,402	4,518	6,289	991	3,454	167,654
添置	—	—	322	—	1,532	1,854
出售	—	—	(348)	(248)	(309)	(905)
折舊(附註6)	(4,095)	(1,604)	(1,212)	(205)	(934)	(8,050)
年末賬面淨額	148,307	2,914	5,051	538	3,743	160,55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5,981	54,461	30,058	3,406	11,066	294,972
累計折舊	(47,674)	(51,547)	(25,007)	(2,868)	(7,323)	(134,419)
賬面淨額	148,307	2,914	5,051	538	3,743	160,553

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的折舊開支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3,474	3,201
銷售與市場推廣成本	2,464	2,154
行政開支	682	2,978
產品開發開支	1,430	579
	8,050	8,9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390	2,028	20,418
累計折舊	(3,990)	(1,654)	(5,644)
賬面淨額	14,400	374	14,774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4,400	374	14,774
添置	—	1,383	1,383
轉撥至投資物業	(4,468)	—	(4,468)
折舊(附註6)	(224)	(854)	(1,078)
年末賬面淨額	9,708	903	10,61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922	3,411	17,333
累計折舊	(4,214)	(2,508)	(6,722)
賬面淨額	9,708	903	10,61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9,708	903	10,611
添置	—	245	245
折舊(附註6)	(224)	(719)	(943)
提早終止	—	(38)	(38)
年末賬面淨額	9,484	391	9,87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922	3,124	17,046
累計折舊	(4,438)	(2,733)	(7,171)
賬面淨額	9,484	391	9,875

15. 租賃(續)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續)

租賃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363	651
非即期	52	271
	415	922

(b)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收益表呈列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224	224
物業	719	854
	943	1,078
計入融資成本的利息開支(附註10)	9	12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成本及行政開支)(附註6)	696	1,24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1,38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10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投資物業

	樓宇及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69,203
累計折舊	(17,400)
賬面淨額	51,80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51,803
添置	4,468
折舊(附註6)	(1,859)
年末賬面淨額	54,4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671
累計折舊	(19,259)
賬面淨額	54,412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54,412
添置	—
折舊(附註6)	(1,860)
年末賬面淨額	52,55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3,671
累計折舊	(21,119)
賬面淨額	52,552

16.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有關投資物業租賃之最低應收租賃款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503	6,834
一年後但五年內	20,554	27,223
	27,057	34,0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及 技術 人民幣千元	會所會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663	8,793	24,456
累計攤銷及減值	(15,615)	(1,000)	(16,615)
賬面淨額	48	7,793	7,841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48	7,793	7,841
添置	608	—	608
攤銷(附註6)	(328)	—	(328)
年末賬面淨額	328	7,793	8,12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271	8,793	25,064
累計攤銷及減值	(15,943)	(1,000)	(16,943)
賬面淨額	328	7,793	8,12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328	7,793	8,121
添置	1,404	—	1,404
攤銷(附註6)	(521)	—	(521)
年末賬面淨額	1,211	7,793	9,00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675	8,793	26,468
累計攤銷及減值	(16,464)	(1,000)	(17,464)
賬面淨額	1,211	7,793	9,004

17. 無形資產(續)

在綜合收益表中扣除的攤銷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成本	193	318
行政開支	298	10
銷售與市場推廣開支	30	—
	521	328

18.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且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等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地點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型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或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太平洋在線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2港元	100%	100%
新林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港元	100%	100%
裕向	香港，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1,875港元	100%	100%
偉信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0,000港元	100%	100%
輝凌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00港元	100%	100%
福聲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港元	100%	100%
快尊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在香港從事投資控股	100港元	100%	100%
廣州太平洋電腦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從事資訊科技與 軟件開發、提供電腦信息 諮詢服務	人民幣 80,000,000元	100%	100%
廣州太平洋廣告(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廣告服務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律實體類型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或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廣東太平洋互聯網(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網上廣告服務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廣州英鑫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電腦科技服務	人民幣 5,700,000元	100%	100%
上海環宇太平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尚未正式運營	140,000美元	100%	100%
廣州鋒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從事資訊科技與 軟件開發、提供電腦信息 諮詢服務	人民幣 3,500,000元	100%	100%
廣州太平洋網絡科技有限 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尚未正式運營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廣州創程網絡科技有限 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尚未正式運營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廣州英悅計算機科技 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從事資訊科技與 軟件開發、提供電腦信息 諮詢服務	人民幣 3,200,000元	100%	100%
廣州尚進網絡有限 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網上廣告服務	人民幣 3,000,000元	100%	100%
廣州市尚謹廣告有限 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廣告服務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廣州裕睿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從事資訊科技與 軟件開發、提供電腦信息 諮詢服務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廣州英佑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從事資訊科技與 軟件開發、提供電腦信息 諮詢服務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廣州尚聰網絡技術有限 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網上廣告服務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18. 附屬公司(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律實體類型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或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廣州市上聰廣告有限公司(a)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提供廣告服務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廣州創仁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在中國從事資訊科技與軟件開發、提供電腦信息諮詢服務	人民幣 500,000元	100%	100%

- (a) 本公司並無擁有該等中國營運公司股權的法定所有權。然而，如附註1(b)所述，通過與該等中國營運公司的註冊擁有人訂立的結構化合約，本公司及其法定擁有的附屬公司以控制投票權的方式控制該等中國營運公司。因此，該等中國營運公司呈列為本公司的受控制結構化實體。
- (b) 就實行附註25(a)所述的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公司已成立一家結構化實體，其詳情如下：

結構化實體

主要業務活動

股份獎勵計劃信託

管理及持有為股份獎勵計劃(為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的利益而設)收購的本公司股份

鑒於獲計劃獎勵股份的僱員通過持續為本集團效力而作出貢獻，本公司有權取得該貢獻產生的可變回報，並能通過管理股份獎勵計劃信託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權力影響該回報，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將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合併入賬乃屬適當。

因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5(a))更新，本公司已設立一家合併受託人。受託人的合約條款與前受託人並無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c) 重大限制

於中國內地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須遵守當地外匯管制法規。該等法規對中國資本流出施加限制(正常股息除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報表內適用該等限制的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237,396,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6,018,000元)。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a)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總計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投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附註21)	423,612	—	423,6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	263,488	—	263,488
非流動資產			
金融資產投資(附註22)	—	25,594	25,594
總計	687,100	25,594	712,694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a)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投資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附註21)	454,984	—	454,9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	271,819	—	271,819
非流動資產			
金融資產投資(附註22)	—	31,106	31,106
總計	726,803	31,106	757,90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薪金)(附註26)	189,022	237,277
租賃負債(附註15)	363	65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附註15)	52	271
總計	189,437	238,199

本集團面臨附註3所述與金融工具有關的多項風險。報告期末信用風險最大敞口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十二個月內收回	3,530	6,087
— 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	26,868	27,827
	30,398	33,914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如下所示：

	金融資產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計廣告及 其他開支 人民幣千元	廣告開支 超過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2,256	11,061	8,848	6,337	68,502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1)	(21,540)	(4,974)	(8,848)	774	(34,58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16	6,087	—	7,111	33,914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附註11)	4,526	(2,493)	—	(5,463)	(3,43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2)	(64)	—	—	(8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20	3,530	—	1,648	30,398

本集團僅於未來應課稅金額可動用稅項虧損時就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未來報告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情況。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303,82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38,780,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49,30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4,202,000元)。

20. 遞延所得稅(續)

與未列賬遞延稅項資產相關的結轉稅項虧損到期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到期	—	215
於二零二五年到期	291	4,584
於二零二六年到期	1,050	1,732
於二零二七年期到	20,464	25,167
於二零二八年期到	30,696	65,618
於二零二九年期到	21	—
五年後到期	251,300	241,464
	303,822	338,780

就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稅項虧損可於10年延長期間內扣減。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a)	341,959	407,168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b)	7,742	28,103
預付增值稅	5,890	11,479
預付供應商款項	1,331	2,042
應收票據(扣除減值撥備)	73,911	19,713
	430,833	468,5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續)

(a)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三個月至一年。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109,778,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171,000元))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六個月	288,597	326,831
六個月至一年	47,534	69,437
一年至兩年	5,785	10,319
兩年以上	43	581
	341,959	407,168

(b)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贖回應收款項(附註22)	—	16,894
向僱員提供的墊款	4,244	6,611
應收租金	268	268
其他	3,230	4,330
	7,742	28,103

於報告日期，信用風險最大敞口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22. 金融資產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向一間私募基金（「該基金」）作出5,000,000美元的股權投資，該基金投資於主要從事互聯網相關行業及區塊鏈相關技術的公司股票（「股權投資」），及其他加密貨幣直接投資（「加密貨幣投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贖回全部加密貨幣投資，因此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加密貨幣投資。

本集團並無擁有對該基金的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基金持有15.7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35%）的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於該基金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管理層已基於該基金的管理人所提供該基金的資產淨值並通過計算本集團應佔部分以評估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投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該基金的管理人所提供該基金的資產淨值乃基於該基金所持相關投資的公平值而得出，其主要參考近期交易（如被投資公司近期進行的集資交易）的市場資料。

本集團所佔該基金資產淨值的部分以美元計值並歸屬於以下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股權投資	25,594	31,1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金融資產投資(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融資產投資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1,106	40,600
公平值變動：		
— 股權投資及其他投資	(4,141)	(741)
— 加密貨幣投資	—	8,141
贖回(a)	(1,371)	(16,894)
於年末	25,594	31,106

(a) 贖回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的函件協議，本集團贖回了加密貨幣投資的全部金額，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根據函件協議，贖回應收款項的總金額為2,385,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6,894,000元)，該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悉數收訖。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49,488	242,819
短期銀行存款	114,000	29,000
	263,488	271,81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手頭現金外，本集團的大多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於中國內地或香港的上市國有銀行或上市商業銀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管理層預期不會產生因該等對手方違約而引致的虧損。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港元計值	14,376	9,810
以美元計值	11,626	650
	26,002	10,460

24. 普通股

	法定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	1,000,000	969,200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5,597	11,356	10,50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135,597,667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5,597,667股)，其中包括2,44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5,000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附註25(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00,814	4	306	(4,709)	44,399	390,866	831,680
股份獎勵計劃(a)							
— 僱員服務價值	—	—	—	1,226	—	—	1,226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	—	(87)	—	—	(87)
年度虧損	—	—	—	—	—	(32,336)	(32,336)
與二零二二年有關的現金股息	—	—	—	—	—	(113,231)	(113,2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814	4	306	(3,570)	44,399	245,299	687,252
股份獎勵計劃(a)							
— 僱員服務價值	—	—	—	1,182	—	—	1,182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	—	(1,462)	—	—	(1,46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1,231)	1,266	35
年度利潤	—	—	—	—	—	43,735	43,735
與二零二三年有關的現金股息	—	—	—	—	—	(45,414)	(45,41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814	4	306	(3,850)	43,168	244,886	685,328

(a)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董事會批准及採納為本集團選定的僱員而設的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已設立一項信託（「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來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在歸屬前持有已授予或將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股份」）。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起十年內有效。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採納日期」）通過的決議案，由於上述股份獎勵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九日到期，因此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計劃，有效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為期10年（「新計劃」）。新計劃並不構成購股權計劃，而是本公司的酌情計劃。

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的條款執行該計劃，包括向受託人提供購入不超過本公司截至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5%的股份所需的資金。

僱員無權獲得任何獎勵股份之股息，直至該等股份於歸屬期末轉讓予彼等。

25. 儲備(續)

(a) 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已獎勵股份 (千股)	將予獎勵股份 (千股)	總計 (千股)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615	1,615
授出	2,900	(2,900)	—
歸屬及轉讓	(2,900)	—	(2,900)
購買	—	3,725	3,7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40	2,44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3,160	3,160
授出	1,746	(1,746)	—
歸屬及轉讓	(1,746)	—	(1,746)
購買	—	201	20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15	1,615

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而言，公平值在符合歸屬條件的期間確認為開支。歸屬期內支銷的總額參考已授出獎勵股份的公平值釐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原持有的2,900,000股股份被授出，該等股份於授出相關獎勵股份後歸屬並隨後轉讓予若干僱員。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及歸屬獎勵股份的公平值及其歸屬期如下：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總值 (人民幣元)	授出股份數目 (千股)	於授出日期的市價 (人民幣元)	歸屬期
1,182,000	2,900	0.41	無

獎勵股份的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價計算。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接受的僱員服務確認總開支人民幣1,18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26,000元)。

25. 儲備(續)

(a) 股份獎勵計劃(續)

倘股份已轉讓予僱員而僱員在與本集團簽訂的協議中規定的歸屬期之前離開本集團，則僱員須按未提供服務的期間比例以現金向本集團支付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其他應收款項下並無確認資產(二零二三年：無)，且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內並無確認開支(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9,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收取現金股息人民幣1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9,000元)，將用作支付信託費用或購買由董事會指定的最高數目之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乃以每股0.42港元的平均價格購入，價格介乎0.37港元至0.49港元不等。購買股份支付的總金額1,57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62,000元)已自股東權益內的儲備扣除。

(b)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法規及組成本集團各中國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分派各年度的淨利潤前，於中國註冊的各公司須於對銷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任何上一年度虧損後，將其年內法定淨利潤的10%撥入法定盈餘儲備金。該儲備的結餘達到各公司股本的50%時，可選擇是否繼續劃撥款項。法定盈餘儲備金可用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或派發紅股，惟該儲備結餘不得低於派發紅股後企業註冊資本的25%。

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a)	181,534	226,785
應付薪金	43,744	51,238
其他應付稅項	17,492	14,173
其他應付款項	7,488	10,492
	250,258	302,688

(a) 本集團應計開支主要指應計應付廣告代理商的服務佣金費用、外包製作成本及廣告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27.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49,011	3,764
就下列各項做出調整：		
—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0,249	1,713
— 金融資產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4,141	(7,400)
— 融資收入 — 淨額	(3,838)	(5,003)
—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14)	8,050	8,912
—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6)	1,860	1,859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987)	—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5)	943	1,078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521	328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40
— 非現金僱員福利開支 — 股份獎勵計劃	1,182	1,226
	80,132	6,617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755)	19,648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1,957)	12,630
— 合約負債	(1,293)	(36,646)
經營所得現金	23,127	2,2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本節載列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之對賬：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債務淨額	(380)
現金流量	853
租賃負債增加	(1,383)
利息開支	(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	(922)
現金流量	684
租賃負債增加	(245)
利息開支	(9)
提早終止租賃負債	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	(415)

28.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辦公室及巴士。本集團已確認該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短期租賃除外，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15。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未確認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所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62	69

29.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對財務與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一方。在共同控制下的各方，亦會被視為彼此的關聯方。

(a) 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名稱	關係
企新有限公司(「企新」)	受執行董事王先生控制
北京太平洋時代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受執行董事王先生控制

(b) 關聯方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租金開支：		
企新	293	287

該等交易根據本集團與各關聯方所訂協議之條款進行。

(c) 關聯方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租賃負債：		
企新	—	279

29. 關聯方交易(續)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主要管理人員(不包括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彼等的薪酬詳情反映於附註7)的僱員服務薪酬總額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實物福利	8,193	9,15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6	283
	8,439	9,433

3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7,793	7,793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97,481	296,299
應收附屬公司股息		267,700	317,700
		572,974	621,79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1,794	68,671
應收附屬公司股息		50,000	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4	7,499
		123,128	126,170
資產總額		696,102	747,962
權益及負債			
權益			
普通股		10,504	10,504
儲備	(a)	673,256	725,690
權益總額		683,760	736,194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47	1,13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0,595	10,632
流動負債總額		12,342	11,768
權益及負債總額		696,102	747,9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85,814	306	88,277	(4,709)	373,667	843,355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	1,226	—	1,226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	—	(87)	—	(87)
年度虧損	—	—	—	—	(5,573)	(5,573)
與二零二二年有關的現金股息	—	—	—	—	(113,231)	(113,2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814	306	88,277	(3,570)	254,863	725,690
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	1,182	—	1,182
—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	—	(1,462)	—	(1,462)
年度虧損	—	—	—	—	(6,740)	(6,740)
與二零二三年有關的現金股息	—	—	—	—	(45,414)	(45,41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814	306	88,277	(3,850)	202,709	673,256

31. 期後事件

除附註13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須於財務報表內作出額外披露的重大期後事件。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摘要，乃摘錄自己出版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適當重述／重新分類／重新編列。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35,039	740,114	813,728	852,153	967,47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9,011	3,764	(3,012)	53,237	191,287
所得稅開支	(5,276)	(35,711)	(3,998)	(1,386)	(27,713)
年度利潤／(虧損)	43,735	(31,947)	(7,010)	51,851	163,57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3,735	(32,336)	(6,654)	49,920	161,887
資產、負債及資產減負債					
總資產	982,297	1,046,142	1,231,299	1,310,609	1,513,699
總負債	286,465	343,363	384,481	347,317	448,244
總資產減負債	695,832	702,779	846,818	963,292	1,065,455